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回复之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120号）的要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反馈意见一、申请文件显示，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矿股份）主要业务由煤炭业务和煤化工业务构成，淮矿股份旗下的海孜煤矿（大井）、芦岭煤矿、杨庄煤矿、袁庄煤矿和亳州煤业股份因去产能已关停或计划关停。同时，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22.05% 上升为 71.84%，流动比率由 2 降低为 0.41，速动比率由 1.74 降低为 0.30。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有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的要求。2）结合业务经营特点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资产负债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3）结合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财务风险及应对措施。4）结合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偿债能力、每股收益等主要指标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有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的要求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关于大型国有企业整体改制的政策导向

2015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提出“支持企业依法合规通过证券交易、产权交易等资本市场，以市场公允价格处置企业资产，实现国有资本形态转换。”同月，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和银监会等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提出“鼓励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依托资本市场加强资源整合，调整优化产业布局结构，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有条件的国有股东及其控股上市公司要通过注资等方式，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支持符合条件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通过内部业务整合，提升企业整体价值。”因此，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背景下，雷鸣科化通过收购淮矿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引进投资者，从而实现国有企业股权多元化改革及资产证券化，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国有企业改革的政策导向。

2、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关于煤炭行业去产能的产业政策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及安徽省国资委、安徽省发改委、安徽省经信委、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国土资源厅联合下发皖国资评价〔2016〕81号《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对照国家有序退出产能条件，结合考虑资源条件、经营潜力、安全状况等因素，淮矿股份旗下的海孜煤矿（大井）、芦岭煤矿、杨庄煤矿、袁庄煤矿和亳州煤业股份刘店煤矿被确定为退出产能矿井。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等发布《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发改运行〔2017〕691号）及《2017年煤炭去产能实施方案》，指出通过减量置换和指标交易，引导过剩、落后产能加快退出，给先进产能腾出空间，推进结构优化、产业升级，实现先进产能替代落后产能。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17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统计的数据，2017年较2016年，全国煤矿数量同比下降13.63%，全国原煤产能同比上升3.3%，全国煤炭产能利用率同比上升8.7%。在淘汰落后产能，支持先进产能的政策导向之下，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得到有效化解，市场供需基本平衡，产业结构得到优化。

淮北矿区是 13 个国家亿吨级大型煤炭基地之一的两淮煤炭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占其储量 85%以上的为焦煤、肥煤和瘦煤，为国家稀缺煤种，非常适宜精深加工，高效综合利用。淮矿股份作为国有优质大型煤炭企业，大多数矿井属于先进产能矿井，部分落后产能矿井响应国家去产能政策已经有序退出或计划逐步退出，同时淮矿股份所具有的先进产能矿井也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开始增加产能。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关于煤炭行业去产能的产业政策。

3、本次交易符合《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的产业发展规划

2016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发布了《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发改能源〔2016〕2714 号），主要目标是到 2020 年，煤炭产量 39 亿吨。煤炭生产结构优化，煤矿数量控制在 6000 处左右，产能 120 万吨/年及以上大型煤矿产量占 80%以上，产能 30 万吨/年及以下小型煤矿产量占 10%以下；同时支持优势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培育大型骨干企业集团，提高产业集中度，增强市场控制力和抗风险能力。淮矿股份为淮北矿区具有先进产能的大型煤炭生产企业，已经形成从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到焦炭冶炼及煤化工产品加工、煤泥研石发电为一体的煤炭综合利用产业链条，通过本次交易将淮矿股份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有利于培育淮矿股份成为国家大型煤炭骨干企业集团，提高产业集中度，增强市场控制力和抗风险能力。

综上，本次交易将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

（二）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淮矿股份设置了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机构，制定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清洁生产审核制度，环境治理工程制度，环境治理设施运行制度，排污申报、排污费及环保基金制度，放射源与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污染源检测和在线监测制度、环境信息披露制度等环境保护相关管理制度；同时，在生产过程中，淮矿股份及下属子公司采取了多项环境保护措施，最大限度地采用符合清洁生产原则的先进工艺、先进设备和先进的管理模式，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

根据淮矿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所在地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淮矿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方面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根据淮矿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所在地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淮矿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3、依据《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第三条规定，如果参与集中的所有经营者上一会计年度在中国境内的营业额合计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并且其中至少两个经营者上一会计年度在中国境内的营业额均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经营者应当事先向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申报。本次交易已经达到上述申报标准，根据上述规定，上市公司已向商务部反垄断局提交了经营者集中审查申请，商务部亦已受理审查申请。鉴于补充完善反垄断审查申报材料期间，反垄断职能已划转至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上市公司已将反垄断审查申报材料重新提交至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重组涉及经营者集中审查批准同意后，本次交易即可实施。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二、结合业务经营特点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资产负债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

淮矿股份拥有生产矿井 17 对，动力煤选煤厂 5 座，炼焦煤选煤厂 4 座，已经形成从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到焦炭冶炼及煤化工产品加工、煤泥研石发电为一体的煤炭综合利用产业链条。淮矿股份所从事的煤炭开采及煤化工行业均属于重资产及资金密集型行业，各项业务均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工程建设、设备购置及维护、技术研发等。淮矿股份在充分利用自有资本的基础上，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债券以及资产证券化等多种债务手段筹集发展资金。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17 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2017 年规模以上煤炭企业资产负债率 67.8%，煤炭行业整体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证券简称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新集能源	82.29	84.44	84.91
潞安环能	69.41	68.91	65.30
平煤股份	68.16	69.69	71.91
开滦股份	50.71	56.95	60.05
恒源煤电	50.57	57.24	55.88
平均	64.22	67.45	67.61
淮矿股份	72.99	77.65	80.43

通过上表可知，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末，可比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水平分别为 67.61%、67.45%、64.22%，整体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综上，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符合煤炭企业的经营特点，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三、结合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财务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 标的公司主要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状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万元)	5,683,666.53	5,772,990.93	5,877,764.25
总负债 (万元)	4,148,622.64	4,482,745.52	4,727,193.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万元)	1,535,043.89	1,290,245.41	1,150,57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1,320,801.84	1,034,424.87	905,442.50
营业收入 (万元)	4,896,404.57	4,153,310.49	3,993,022.54
净利润 (万元)	323,146.42	26,881.60	-216,973.91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525,860.64	738,744.86	24,204.85

资产负债率	72.99%	77.65%	80.43%
流动比率（倍）	0.38	0.31	0.34
速动比率（倍）	0.27	0.22	0.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68,599.26	336,167.52	142,065.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8	0.88	-0.24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经营状况持续好转，净利润稳定增长，盈利能力逐步增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资本结构亦得到逐步优化，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二）标的资产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可利用的融资渠道通畅，主要融资渠道为银行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充裕。截至2018年4月末，标的公司共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259.40亿元，已使用额度170.81亿元，未使用额度为88.59亿元，授信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银行	46.70	29.15	17.55
2	平安银行	40.00	37.00	3.00
3	建设银行	28.55	21.55	7.00
4	招商银行	27.10	9.50	17.60
5	农业银行	24.37	19.58	4.79
6	工商银行	20.43	18.09	2.34
7	交通银行	20.00	10.17	9.83
8	徽商银行	16.55	15.50	1.05
9	兴业银行	13.50	-	13.50
10	财务公司	10.00	3.34	6.66
11	邮政储蓄银行	4.00	4.00	-
12	华夏银行	3.00	1.30	1.70
13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	3.00	-	3.00
14	马鞍山农商银行濉溪支行	2.20	1.63	0.57
合计		259.40	170.81	88.59

除银行贷款外，标的公司还可通过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融资租赁、中期票据、资产证券化等多种渠道进行融资。截至 2018 年 4 月末，标的公司已收到注册通知书尚未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100 亿元；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30 亿元；公司债额度为 20 亿元。

综上，标的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良好，融资渠道通畅，授信额度充裕，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安全性、后续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标的资产财务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之“（四）偿债风险”补充披露如下：标的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43%、77.65%、72.99%，流动比率（倍）为 0.34、0.31、0.38，净利润分别为-216,973.91 万元、26,881.60 万元、323,146.42 万元，尽管随着标的公司经营业绩的改善，资产负债率逐渐下降，但其资产负债率仍处于较高水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准矿股份仍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为应对上述风险事项，标的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改善公司盈利能力、加强财务管理、加大存货和应收账款的控制和清收力度等各种措施来降低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风险意识，设立预警指标，加强关注各期债务与现金流匹配性；

2、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保持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同时拓展短期融资券、公司债、融资租赁、中期票据、资产证券化等多种渠道进行融资；

3、加强成本控制，对发生在业务作业和管理环节中的各项经营、管理、财务费用，进行全面的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加强源头控制、合理安排产供销计划、精益管理等提高生产效率及盈利水平。

四、结合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偿债能力、每股收益等主要指标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偿债能力、每股收益等主要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备考数	交易前
资产负债率	71.84%	23.76%
流动比率（倍）	0.41	2.00
速动比率（倍）	0.30	1.74
总资产（万元）	5,925,174.60	241,889.12
营业收入（万元）	4,990,495.61	95,650.12
净利润（万元）	335,387.17	12,30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0.41

本次交易后，公司资产总额由 241,889.12 万元增加到 5,925,174.60 万元，增幅 2,349.54%；营业收入由 95,650.12 万元增加到 4,990,495.61 万元，增幅 5,117.45%；净利润由 12,302.53 万元增加到 335,387.17 万元，增幅 2,626.16%；基本每股收益由 0.41 元/股增加到 1.42 元/股，增幅 246.34%；资产负债率由 23.76% 上升为 71.84%，系标的资产经营特点所致。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准矿股份 100% 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业务，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增强。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有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的要求；标的资产报告期资产负债率符合其经营特点，与同行业相比处于合

理水平；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反馈意见七、申请文件显示，1）淮矿集团报告期内对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报告书出具日，资金占用情形已消除。2）截至报告书出具日，淮矿股份存在对参股子公司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淮矿股份持股 49%）的委托贷款。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淮矿集团报告期内对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及其解除情况。2）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3）结合截至目前标的资产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淮矿集团报告期内对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及其解除情况

（一）报告期内淮矿集团对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7 年度	77,097.59	1,065,994.34	1,325,614.72	-182,522.80
2016 年度	-50,033.63	1,149,421.45	1,022,290.23	77,097.59
2015 年度	-188,686.78	1,201,897.67	1,063,244.52	-50,033.63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除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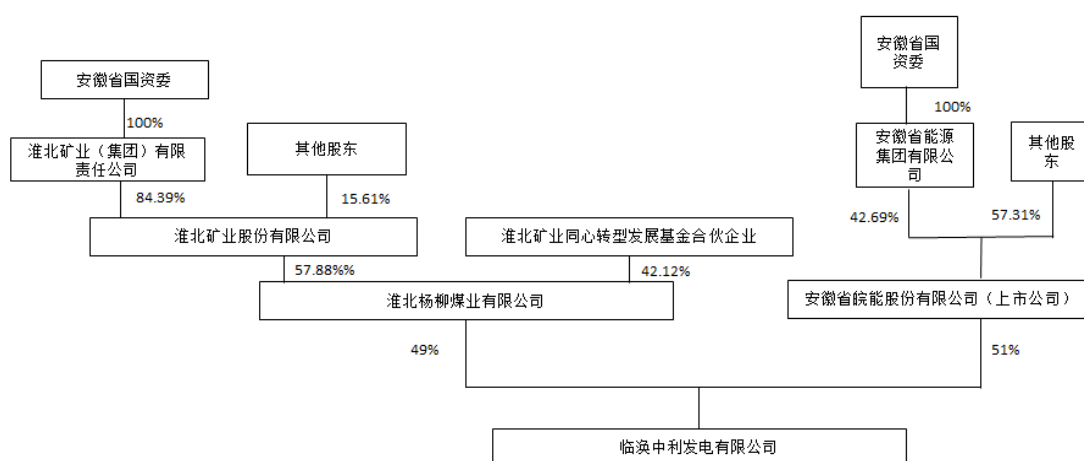
为规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淮矿集团以现金归还、转让股权等方式，解除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会专字[2018]0073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淮矿股份不存在资金被淮矿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除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债权、债务外，公司及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淮矿集团已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承诺人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不存在违规占用淮矿股份或其子公司资金，不存在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若承诺人及关联方存在占用淮矿股份或其子公司资金或者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自愿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风险及经济损失。本次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

二、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

三、结合截至目前标的资产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会专字[2018]4656 号），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淮矿股份不存在资金被淮矿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淮矿股份存在对参股子公司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淮矿股份持股 49%）的委托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贷款人	借款人	合同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合同期限	利率
涣城发电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9,000	5,500	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	3.70%
涣城发电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9,000	9,000	2017年4月14日至2018年4月13日	3.70%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淮矿股份对参股子公司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已全部收回。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淮矿集团不存在对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淮矿股份对参股子公司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已经全部收回。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反馈意见九、申请文件显示，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的形式向标的公司子公司杨柳煤业增资 24.00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矿集团通过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背景、原因、前述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是否存在相关方的利益输送，前述增资资金的用途和账务处理情况。2) 相关增资事项是否符合《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规定。3) 转型发展基金参与杨柳煤业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的情况。4) “明股实债”事项是否导致杨柳煤业存在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是否存在相关法律及规范运作方面的风险。5) 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矿集团和转型发展基金的同意，如是，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况及结果。6) 以淮矿股份是否上市作为回购转型发展基金所持杨柳煤业股份触发条件的原因，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认定淮矿股份已实现上市。7) 转型发展基金后续的退出方式、退出安排及预计退出时间。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矿集团通过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背景、原因、前述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是否存在相关方的利益输送，前述增资资金的用途和账务处理情况。

(一)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背景、原因、前述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背景

本次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杨柳煤业，是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总体方案的一部分。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总体方案在《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及相关附件《关于市场化银行债权转股权的指导意见》、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实施意见》的政策背景下实施。

2016年10月10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国发〔2016〕54号），并同时发布《关于市场化银行债权转股权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同意建立由发展改革委牵头的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主要任务是完善债转股相关配套文件和具体支持政策，组织开展市场化债转股试点、组织协调实施降杠杆相关支持政策。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7〕13号），支持企业按照市场化导向，法制化原则开展债转股，并选定淮矿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马钢集团开展债转股试点。

2017年5月5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省国资委关于淮北矿业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评价函〔2017〕251号），同意淮矿集团对杨柳煤业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增资。

2、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原因

在煤炭行业周期性困难时期，淮矿集团面临债务结构不合理、资金紧张、负债率较高等困难。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做好“三去一降一补”工作的决策部署，转型发展基金通过“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杨柳煤业，置换了淮矿股份一年期左右的短期负债及即将到期的中长期负债，通过长期融资安排置换短期债务方式优化企业债务期限结构，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债务期限结构优化。

3、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形式对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杨柳煤业，作为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总体方案的一部分，由天津建银国际金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方正证券建方5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方正证券”）、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金融”）、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建投”）、淮矿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形式的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方式进行股权投资，以货币方式向杨柳煤业增资并持有相应股权，且约定投资期限及资金用途、退出机制，

是企业长短期债务置换、优化债务结构的有效手段。在煤炭行业处于周期性低谷时，采取“明股实债”的增资方式缓解企业短期债务偿还压力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二) 是否存在相关方的利益输送、前述增资资金的用途和账务处理情况

1、转型发展基金对杨柳煤业的增资不存在对相关方的利益输送

转型发展基金的合伙人为天津建银国际金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正证券、中安金融、淮北建投、淮矿集团均为独立法人，产权上没有关联关系。方正证券管理的方正证券建方 50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转型发展基金对杨柳煤业以“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是各方按照市场化原则，达成平等互利的交易方案。各方签署了《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等一系列相关协议，约定投资期限及资金用途、退出机制等。前述交易不存在相关方的利益输送。

2、增资资金的用途和账务处理情况

(1) 增资资金用途

增资资金主要用于偿还淮矿股份一年期左右的短期负债及即将到期的中长期负债，缓解资金困难，优化债务结构。

(2) 淮矿股份对转型发展基金的账务处理

①杨柳煤业个别报表中的账务处理

杨柳煤业个别报表中，将收到的 240,000.00 万元的“转型发展基金”分别确认 84,733.52 万元的实收资本及 155,266.48 万元的资本公积。

②淮矿股份合并报表中的账务处理

淮矿股份合并报表中，将收到的 240,000.00 万元的“转型发展基金”确认为长期应付款。

二、相关增资事项是否符合《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资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

根据安徽省国资委的批复文件、杨柳煤业股东会决议及工商登记资料，相关转款凭证，本次增资履行的相关法律程序具体如下：

2017年5月5日，安徽省国资委下发了《省国资委关于淮北矿业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评价函[2017]251号），同意了本次增资事项。

根据安徽省国资委下发的《省国资委关于淮北矿业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评价函[2017]251号），2017年5月27日淮矿股份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由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增资的议案。

2017年7月，杨柳煤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1,183.38万元，其中转型发展基金认缴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84,733.52万元，于2020年7月28日前缴足；公司股东变更为淮矿股份、转型发展基金。

2017年7月，转型发展基金与淮矿股份、杨柳煤业签订《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协议约定，转型发展基金对杨柳煤业增资共计人民币240,000万元，其中84,733.5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5,266.4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7月31日，濉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通过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杨柳煤业核发了增资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规定

1、本次增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本次增资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议批准程序，转型发展基金也已按照杨柳煤业股东会决议及《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约定以货币方式按时足额缴纳了认购出资款，出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亦不存在虚报注册资本、虚假出资、抽

逃出资等违反《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规定的情形；

2、本次增资事项已完成备案及核准程序

杨柳煤业已根据注册资本增加情况，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并按照《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程序和章程备案程序，并取得了濉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核准；

3、本次增资事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

转型发展基金按照“明股实债”模式运作，由股东之间约定投资期限及资金用途、退出机制，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也不影响杨柳煤业的注册资本充实性及杨柳煤业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亦不会导致本次增资存在违反《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本次增资事项不违反《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转型发展基金参与杨柳煤业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的情况

根据杨柳煤业、转型发展基金的书面确认文件，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杨柳煤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杨柳煤业股东会会议资料、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资料，转型发展基金参与杨柳煤业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的情况如下：

（一）杨柳煤业的三会运作及公司治理情况

股东会层面：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中，并未约定或规定转型发展基金具有“一票否决权”等超越其他股东的股东权利，转型发展基金在杨柳煤业股东会层面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股东会并按照所持股份数进行表决。此外，在转型发展基金增资杨柳煤业后，杨柳煤业尚未召开过股东会。

董事会层面：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中，并未约定或规定杨柳煤业设立董事会，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派遣董事会人员的事项；杨柳煤业目前未设立董事会，仅设立执行董事一名，由徐瑞担任。徐瑞系由淮矿股份推荐，并由杨柳煤业股东会任命，非转型发展基金推荐人员。

监事会层面：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相关文件中，并未约定或规定杨柳煤业设立监事会，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派遣监事会人员的事项；杨柳煤业目前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立监事一名，由衡道荣担任。衡道荣在转型发展基金实施增资前即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非转型发展基金推荐人员。

（二）杨柳煤业日常经营管理

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等相关文件中，仅约定转型发展基金对杨柳煤业的重大事项具有知情权，未约定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提名或委派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日常经营管理或以其他方式参与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本次增资后，杨柳煤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仍由原经营管理层继续负责。

根据杨柳煤业及转型发展基金的确认文件，转型发展基金依照杨柳煤业的公司章程参与股东会并按照所持股份数进行表决，无优于杨柳煤业其他股东的股东权利；转型发展基金未向杨柳煤业派遣董事会、监事会人员，亦未向杨柳煤业提名或委派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日常经营管理或以其他方式参与日常经营管理活动；除依照公司章程及增资协议的约定或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外，转型发展基金未参与杨柳煤业的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管理。

综上，除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及相关协议的约定行使正常的股东权利外，转型发展基金未参与杨柳煤业的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管理。

四、“明股实债”事项是否导致杨柳煤业存在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是否存在相关法律及规范运作方面的风险。

（一）“明股实债”事项不会导致杨柳煤业存在权属不清晰的情况

根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等相关协议，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增资，投资款用以归还淮矿股份银行贷款等有息负债，在转型发展基金持有杨柳煤业股份期间，淮矿股份按照约定每年向优先级及劣后级合伙人支付固定收益，当约定的投资期限届满或回购条件触发，淮矿股份按照约定回购优先级及劣后级合伙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从而间接收回杨柳煤业股权。

各方根据《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明确固定收益的支付及回购事项安排等相关内容，协议约定清晰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杨柳煤业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完毕转型发展基金向杨柳煤业进行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型发展基金在淮矿股份实施回购前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协议约定享有股东权利；淮矿股份亦可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回购转型发展基金的合伙份额。因此，“明股实债”事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相关股权或资产权属清晰，“明股实债”事项不会导致杨柳煤业的股权或资产存在权属不清晰的情形。

综上，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导致杨柳煤业存在权属不清晰的情况。

（二）“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相关法律及规范运作方面的风险

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方式投资杨柳煤业，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国有商业银行对实体经济的支持作用的相关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及附件《关于市场化银行债权转股权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4号）规定和精神，国家发改委鼓励银行、实施机构和企业自主协商开展市场化债转股，并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完善业务模式，未明令禁止实施“明股实债”方式。故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方式投资杨柳煤业不违反国家相关政策。

根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等相关协议，涉及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方式投资杨柳煤业的相关协议均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协议内容具体、明确、具有可执行性，且不违反《合同法》、《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截至本反馈意见答复出具之日，各方均严格按照上述相关协议的约定行使各方权利、履行各方义务；因此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相关法律风险。

此外，鉴于“明股实债”方式下并未赋予转型发展基金在杨柳煤业拥有“一票否决权”、“可要求杨柳煤业强制回购权”等特殊股东权利，亦无关于转型发展基金参与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的特别协议安排及制度安排，公司治理结构、管理层人员也未因此发生变化，杨柳煤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会导致淮矿股份及杨柳煤业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规范运作风险。

综上，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相关法律及规范运作方面的风险。

（三）重组项目中“明股实债”的案例

单位：万元

序号	上市公司	项目类型	披露时间	明股实债主体	金额	明股实债发生时间	赎回期限
1	华宇软件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17年7月	标的公司	2,700	2016年5月	3年
2	京蓝科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7年7月	标的公司子公司	10,800	2016年7月	36个月
3	湖北金环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9月	标的公司子公司	50,000	2014年8月	24个月

五、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矿集团和转型发展基金的同意，如是，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况及结果

根据各方签署的《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股东会决议、

公司章程等相关资料，及访谈淮矿股份相关负责人员、转型发展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关于淮北杨柳煤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淮北矿业同心转型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及公司章程中，并未就淮矿股份与上市公司实施包括重大资产重组在内的交易事项需取得各方同意进行过商议或约定。

就本次交易事项，方正证券、中安金融、淮北建投及转型发展基金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确认：“本次交易非转型发展基金投资杨柳煤业之前置条件，各方亦未就‘淮矿股份与上市公司实施本次交易需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同意’进行任何约定或默示；本次淮矿股份 100%股权转让给雷鸣科化的交易事项系淮矿股份各股东与雷鸣科化自行决策之事项，无需取得各方的事先同意或事后认可。”淮矿集团亦出具书面确认文件，确认：“本次交易非转型发展基金投资杨柳煤业之前置条件，各方亦未就‘淮矿股份与上市公司实施本次交易需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同意’进行任何约定或默示；本公司作为淮矿股份的股东，本次交易需履行本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和国资审批程序；但作为转型发展基金的合伙人，无需取得本公司的事先同意或事后认可。”

综上，本次交易无需取得转型发展基金及其各合伙人的同意。

六、以淮矿股份是否上市作为回购转型发展基金所持杨柳煤业股份触发条件的原因，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认定淮矿股份已实现上市

（一）以淮矿股份是否上市作为回购转型发展基金所持杨柳煤业股份触发条件的原因

1、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的基本情况

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杨柳煤业，是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总体方案的一部分。淮矿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总体方案在《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实施意见》的背景下实施，并报送安徽省国资委批复。该方案有利于降低企业资产负债率，缓解企业的债务偿还压力，降低企业的财务成本，最终助推淮矿股份上市。

2017年5月5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省国资委关于淮北矿业集团市场化债转股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评价函[2017]251号），同意淮矿集团对杨柳煤业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增资。

2、优化债务结构，助推淮矿股份上市

在煤炭行业整体疲软的大背景下，淮矿股份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面临融资难的问题，本次转型发展基金以“明股实债”的方式增资杨柳煤业，置换了淮矿股份一年期左右的短期负债及即将到期的中长期负债，通过长期融资安排置换短期债务方式优化企业债务结构，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助推淮矿股份上市。

3、淮矿股份上市后，投资方享有合作收益

根据方正证券、中安金融、淮矿股份、淮矿集团、淮北建投签署的《关于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合作协议书》，作为方正证券、中安金融、淮北建投投资支持的回报，为使投资人分享上市收益，淮矿集团同意在淮矿股份上市完成后，给予方正证券、中安金融、淮北建投一次性的合作收益。

综上，在淮矿股份困难时，实施债转股方案有助于帮助淮矿股份渡过难关，推动淮矿股份上市，待上市成功时投资方将享有淮矿集团给予的合作收益，实现双赢。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淮矿股份已实现《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中定义的“上市”

《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中关于淮矿股份上市的定义为：“淮矿股份寻求IPO、资产重组等方式实现上市（简称“淮矿股份上市”）。为避免歧义，本协议所述“上市”是指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的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或者通过借壳上市、并购重组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使得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成为前述交易所挂牌的上市公司的一部分。”

根据各方签署的《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淮矿股份已实现《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中定义的“上市”。

七、转型发展基金后续的退出方式、退出安排及预计退出时间。

转型发展基金优先级合伙人及劣后级合伙人的后续退出方式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及劣后级合伙人将其各自持有的基金份额转让给淮矿股份，实现转型发展基金的退出。

转型发展基金的退出安排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总额+截至终止日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应获得的固定收益（扣除优先级合伙人已取得的收益）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转让给淮矿股份。同时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总额+截至终止日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应获得的固定收益（扣除劣后级合伙人已取得的收益）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转让给淮矿股份。

根据各方签署的协议，转型发展基金的预计退出时间为：①若淮矿股份上市未能在转型发展基金设立满三年之内完成；②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实际投资期限届满36个月（若淮矿股份上市成功经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书面同意可延长至60个月）。

八、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认为，转型发展基金对杨柳煤业的增资事项不违反《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除依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正常的股东权利外，转型发展基金未参与杨柳煤业的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管理；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导致杨柳煤业存在股权或资产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本次“明股实债”事项不存在相关法律及规范运作方面的风险；本次交易无需取得转型发展基金及其各合伙人的同意；本次交易完成后，淮矿股份已实现《合伙权益转让等相关安排的协议》中定义的“上市”。

反馈意见十二、申请文件显示，为了响应《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安排，淮矿股份下属的袁庄煤矿等5家煤矿被列入去产能矿井，其中3家已停产关闭。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标的资产煤矿关停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涉及煤矿的名称、关停时间、关停损失金额及账务处理。2）在未来可预见期间内是否有进一步关停下属煤矿的相关安排，如是，说明具体情况及对本次交易评估值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标的资产煤矿关停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涉及煤矿的名称、关停时间、关停损失金额及账务处理。

（一）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已关停煤矿情况及其账务处理

1、报告期内标的资产煤矿关停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关停时间	关停损失金额	
			2017年	2016年
1	袁庄煤矿	2016年11月28日	1,180.64	-7,679.22
2	海孜煤矿（大井）	2016年11月28日	18,557.96	49,869.92
3	亳州煤业股份刘店煤矿	2016年11月6日	20,930.60	87,047.73

2、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关停煤矿账务处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规范“三去一降一补”有关业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17号），对按照政府推动化解过剩产能的有关规定，列入即将关闭出清企业名单的，应自当期期初开始，对资产改按清算价值计量、负债改按预计的结算金额计量，有关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收入）。此类企业不应再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袁庄煤矿、海孜煤矿（大井）、亳州煤业股份刘店煤矿在2016年被列入去产能矿井。上述三家关停煤矿自2016年期初开始对资产按清算价值计量、负债按预计的结算金额计量，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收入），即为关停损失金额。

（二）报告期后标的资产煤矿关停情况及其账务处理

1、报告期后标的资产煤矿关停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计划关停时间	关停损失金额	
			2017年	2016年
1	杨庄煤矿	2018年底	-	-
2	芦岭煤矿	2019年底	-	7,765.32
3	海孜煤矿（西部井）	2020年底	21,513.09	-

依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76号）、《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皖国资评价[2016]81号）、《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发改运行〔2017〕691号）及《2017年煤炭去产能实施方案》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安排，淮矿股份下属的袁庄煤矿、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杨庄煤矿、芦岭煤矿被列入去产能矿井，其中袁庄煤矿、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已停产关闭，杨庄煤矿、芦岭煤矿预计2018年、2019年关停。

受开采条件、剩余可采储量较少等条件的影响，标的资产计划于2020年底之前关闭海孜煤矿（西部井）。

2、报告期后标的资产关停煤矿账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等规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标的资产按照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标的资产已对芦岭煤矿、海孜煤矿（西部井）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的部分，计提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杨庄煤矿评估价值高于账面价值，未计提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后标的资产无煤矿关停计划。

二、在未来可预见期间内是否有进一步关停下属煤矿的相关安排，如是，说明具体情况及对本次交易评估值的影响。

依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76号）、《省属“三煤一钢”企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皖国资评价[2016]81号）、《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发改运行〔2017〕691号）及《2017年煤炭去产能实施方案》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安排，淮矿股份下属的袁庄煤矿、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杨庄煤矿、芦岭煤矿被列入去产能矿井，其中袁庄煤矿、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已停产关闭，杨庄煤矿、芦岭煤矿预计2018年、2019年关停。受开采条件、剩余可采储量较少等条件的影响，标的资产计划于2020年底之前关闭海孜煤矿（西部井）。

本次评估已结合上述矿井的关停时间、评估基准日关停情况，并依据上述去产能相关文件及收储协议等对上述矿井的相关资产、负债进行了评估。

依据上述文件以及安徽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办公室发布的《2017年安徽省煤炭去产能退出煤矿名单公示》和淮矿股份的经营安排，除上述矿井外，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可预见期间内没有进一步关停下属煤矿的相关安排，故不会对本次交易评估值产生影响。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标的资产关停及拟关停煤矿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及会计准则规定。除上述矿井外，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可预见期间内没有进一步关停下属煤矿的相关安排，故不会对本次交易评估值产生影响。

反馈意见十三、申请文件显示，淮矿股份 2015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2,207.65 万元，主要系商品煤及焦化产品市场价格低迷导致；2017 年 7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 880.25 万元系纯苯、甲醇、硫氨等煤化工产品跌价导致。请你公司：1) 结合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补充披露 2015 年、2017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产品品类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 补充披露 2016 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结合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补充披露 2015 年、2017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产品品类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报告期内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构成情况

1、原材料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钢材	17,735.69	11,133.18	10,592.99
精煤	13,228.78	17,835.93	8,158.35
工矿配件	7,548.92	11,062.66	14,088.51
工具、仪器、仪表等	6,464.35	5,918.67	9,884.61
综采配件	5,143.16	7,043.79	9,211.24
其他	6,662.95	6,799.23	14,478.02
合计	56,783.85	59,793.46	66,413.72

2、周转材料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89.13	41.95	84.82
钢管、钢模板等	-	1,350.54	1,680.26
催化剂	-	-	192.92
合计	89.13	1,392.49	1,958.00

3、库存商品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煤炭	65,067.09	52,967.78	54,404.54
焦炭	29,805.01	21,816.81	11,080.29
钢材、水泥等	18,839.81	12,223.06	8,074.79
甲醇	3,396.82	760.14	1,059.21
焦油	2,029.55	1,871.77	225.03
粗苯	1,095.29	604.90	86.02
纯苯	801.82	3,195.20	2,005.59
硫铵	369.34	420.62	189.93
甲苯	71.96	128.41	30.24
二甲苯	26.29	40.90	57.72
非芳烃	9.14	9.21	1.89
重苯	-	8.12	2.97
合计	121,512.12	94,046.92	77,218.22

(二) 2015 年末、2017 年 7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7 月末	2015 年末
原材料-精煤	-	562.32
库存商品-煤炭（战略储备煤）	-	1,326.61
库存商品-焦炭	-	256.56
库存商品-纯苯	519.80	62.16
库存商品-甲醇	186.31	-
库存商品-硫铵	174.14	-

(三) 2015 年末、2017 年 7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产品品类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5 年末计提存货跌价战略储备煤均为 2015 年之前购进，购进成本较高，2015 年末受煤炭市场行情影响，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故对其计提跌价

准备；2015 年末焦炭市场行情较差，价格跌至历史较低水平，焦炭产品自身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故对焦炭以及用于生产焦炭的主要原材料精煤计提跌价准备；2015 年末焦化副产品纯苯市场价格较低，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故对其计提存货跌价。

煤炭产品、煤化工产品焦炭在 2016 年下半年以来已摆脱价格颓势，2017 年 7 月末未出现跌价情形。2017 年 7 月末，焦化副产品纯苯、甲醇、硫铵受期后销售价格及对应订单价格的影响，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故在 2017 年 7 月末对焦化副产品计提存货跌价。

二、补充披露 2016 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6 年末煤炭、焦炭整体价格较 2015 年末大幅上涨，导致 2015 年末对战略储备煤、焦炭及其主要原材料精煤计提跌价准备的因素已经消除，因此 2016 年末未对战略储备煤、焦炭及其主要原材料精煤计提跌价准备。

2015 年末和 2017 年 7 月末对纯苯计提跌价，而 2016 年末未计提跌价，主要系纯苯市场价格波动较大，2016 年末纯苯市场价格较高，其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 2016 年末未对纯苯计提跌价准备。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受煤炭产品、焦炭产品及焦化副产品市场行情的影响，标的公司 2015 年末、2017 年 7 月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产品品类差异较大，2016 年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十四、申请文件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淮矿股份所有者权益项下列示永续债 199,40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永续债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债主体、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背景和目的、资金的具体用途、账务处理等。2) 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永续债持有人同意，如是，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况及结果。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永续债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债主体、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背景和目的、资金的具体用途、账务处理等。

（一）发行背景及发行目的

标的资产发行永续债时，全国性煤炭产能过剩和煤炭价格持续走低，煤炭市场不景气，标的资产日常运营资金存在一定缺口。一方面，煤炭行业处于下行阶段，淮矿股份从资金需求紧迫性及实际缺口出发，申请注册发行永续债用于偿还流动资金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另一方面，在煤炭行业处于低迷时期，淮矿股份从自身发展考虑，主动调整现有债务结构，增加长期资金储备，防范行业下行风险，及时做好资金安排。

（二）永续债具体情况

票据名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发行对象	资金用途
15 淮北矿业 MTN001	淮矿股份	2015年6月12日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6 淮北矿业 MTN001	淮矿股份	2016年3月29日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永续债的账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标的资产永续债发行文件的约定，标的资产在财务报表中将发行的永续债确认为一项权益工具。将收到的扣除承销费用的永续债募集资金净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每个付息日，将支付的永续债利息视同利润分配处理。

二、本次交易是否需取得永续债持有人同意，如是，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况及结果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资料，在永续债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表决：

（一）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二) 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三) 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五) 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六)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七)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综上，鉴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永续债募集说明书未规定本次交易需债券持有人同意；本次交易仅涉及淮矿股份股权变化，不会导致淮矿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交易未涉及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导致净资产减少情形，不会造成淮矿股份的主营业务、资产、信用等级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淮矿股份的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故本次交易无需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补充披露了永续债的具体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永续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交易无需取得永续债债券持有人的同意。

反馈意见十五、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为 39.23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生产状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补充披露应收票据大幅增长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结合生产状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补充披露应收票据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一)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的票据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5 年	325,474.25	3,021,085.88	3,044,571.76	301,988.37	7.56%
2016 年	301,988.37	3,600,540.41	3,696,902.54	205,626.23	4.95%
2017 年	205,626.23	4,668,085.63	4,481,387.92	392,323.93	8.01%

(二) 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余额以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7 年末 应收票据余 额	营业收入	占比(%)	2016 年末 应收票据余 额	营业收入	占比(%)	2015 年末应 收票据余额	营业收入	占比 (%)
开滦股份	257,867.46	1,856,157.78	13.89	159,220.11	1,172,877.01	13.58	126,619.98	1,041,959.67	12.15
平煤股份	291,759.33	2,074,150.24	14.07	416,412.75	1,471,279.46	28.30	411,073.50	1,244,349.94	33.04
潞安环能	1,202,202.8	2,354,355.60	51.06	892,886.50	1,422,936.83	62.75	348,002.34	1,115,539.72	31.20
新集能源	32,431.24	746,747.58	4.34	2,627.58	540,418.10	0.49	19,239.02	477,925.68	4.03
恒源煤电	198,566.42	653,617.90	30.38	163,039.38	462,561.24	35.25	130,169.85	396,625.62	32.82
平均值	228,216.94	1,254,887.84	18.19	326,837.27	1,014,014.53	32.23	207,020.94	855,280.13	24.21
淮矿股份	392,323.93	4,896,404.57	8.01	205,626.23	4,153,310.49	4.95	301,988.37	3,993,022.54	7.56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18.67 亿元，一方面系随着收入的增加，收到的票据增加，2017 年度收到的票据金额较 2016 年度增加 106.75 亿元；另一方面系随着标的资产经营状况的不断好转，资金状况转好，

票据贴现金额减少。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标的公司 2017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标的公司 2017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增长较大，主要系随着收入的增加，收到的票据增加，以及用于贴现的票据减少所致；标的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2017 年末标的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十六、申请文件显示，报告期内，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的业绩均出现较大幅度增长。请你公司：1) 量化分析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的原因。2) 结合行业竞争态势、供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情况等，补充披露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量化分析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的原因

(一) 淮矿股份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营业收入	4,896,404.57	743,094.08	4,153,310.49	160,287.95	3,993,022.54
营业成本	3,869,368.89	280,435.39	3,588,933.50	-204,924.70	3,793,858.20
营业毛利	1,027,035.68	462,658.69	564,376.99	365,212.65	199,164.34
主营业务毛利	970,295.50	506,449.82	463,845.68	329,312.30	134,533.38
营业利润	427,906.11	337,105.36	90,800.75	341,757.58	-250,956.83
利润总额	372,440.89	392,900.27	-20,459.38	194,243.20	-214,702.58
净利润	323,146.42	296,264.82	26,881.60	243,855.51	-216,973.91

淮矿股份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增加 243,855.51 万元, 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增加 296,264.82 万元; 淮矿股份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较 2015 年度增加 329,312.30 万元,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较 2016 年度增加 506,449.80 万元。报告期内淮矿股份净利润增长主要系主营业务毛利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 淮矿股份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同比增加	毛利	同比增加	毛利
煤炭产品	687,067.52	322,439.37	364,628.15	249,513.37	115,114.78
煤化工产品	283,227.98	184,010.45	99,217.53	79,798.93	19,418.60
合计	970,295.50	506,449.82	463,845.68	329,312.30	134,533.38

报告期内, 淮矿股份主营业务毛利的大幅增加主要系其主营产品煤炭价格、焦炭价格自 2016 年下半年以来持续上涨。淮矿股份煤炭产品及焦炭产品销售均价如下:

单位: 元/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均价	同比增长	销售均价	同比增长	销售均价
精煤	1,156.50	72.59%	670.10	17.33%	571.12
动力煤	454.54	38.73%	327.65	16.37%	281.57
焦炭	1,663.58	68.88%	985.07	40.00%	703.64

综上, 报告期内主营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上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系淮矿股份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二) 杨柳煤业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原因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营业收入	787,601.16	286,754.99	500,846.17	194,253.14	306,593.03
营业成本	672,015.03	269,240.00	402,775.03	110,136.43	292,638.60
营业毛利	115,586.13	17,514.99	98,071.14	84,116.71	13,954.43
营业利润	54,445.03	7,997.58	46,447.45	63,805.82	-17,358.37
利润总额	56,866.76	7,505.49	49,361.27	65,854.68	-16,493.41

净利润	56,406.44	9,621.47	46,784.97	63,278.38	-16,493.41
-----	-----------	----------	-----------	-----------	------------

杨柳煤业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增加 63,278.38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增加 9,621.47 万元；杨柳煤业 2016 年度营业毛利较 2015 年度增加 84,116.72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毛利较 2016 年度增加 17,514.98 万元，净利润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增长。

报告期内，杨柳煤业营业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同比增加	毛利	同比增加	毛利
煤炭产品	31,150.48	20,098.22	11,052.26	15,074.72	-4,022.46
煤化工产品	76,898.10	30,874.71	46,023.39	28,046.51	17,976.88
电力销售	7,537.53	-33,457.97	40,995.50	40,995.50	-
合计	115,586.12	17,514.98	98,071.14	84,116.72	13,954.42

2016 年度杨柳煤业营业毛利较 2015 年度增加 84,116.72 万元，其中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增加 43,121.23 万元系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增加所致，电力销售毛利增加 40,995.50 万元系 2016 年将涣城发电纳入合并范围。

2017 年度营业毛利较 2016 年度增加 17,514.98 万元，其中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增加 50,972.93 万元系产品销售价格持续增长所致，电力销售毛利减少 33,457.97 万元主要系涣城发电受煤炭价格上涨的影响，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三）安徽亳州煤业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加额	金额	增加额	金额
营业收入	99,053.18	47,449.90	51,603.28	9,065.97	42,537.31
营业成本	40,717.86	4,221.17	36,496.69	-3,624.98	40,121.67
营业毛利	58,335.32	43,228.73	15,106.59	12,690.95	2,415.64
营业利润	36,614.20	31,576.47	5,037.73	14,815.36	-9,777.63
利润总额	37,090.06	31,950.30	5,139.76	14,762.31	-9,622.55
净利润	37,090.06	31,950.30	5,139.76	14,762.31	-9,622.55

安徽亳州煤业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增加 14,762.31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增加 31,950.31 万元。安徽亳州煤业 2016 年度营业毛利较 2015 年度增加 12,690.95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毛利较 2016 年度增加 43,228.73 万元，净利润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增长。

安徽亳州煤业只生产煤炭产品，营业毛利增长主要系煤炭价格自 2016 年下半年以来持续上涨所致。

二、结合行业竞争态势、供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情况等，补充披露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的合理性

（一）行业竞争态势

2016 年 2 月 5 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明确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有序退出过剩产能，适度减少煤矿数量，从 2016 年开始，用 3 至 5 年的时间，退出产能 5 亿吨左右、减量重组 5 亿吨左右。

2016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发布了《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发改能源〔2016〕2714 号），主要目标是到 2020 年，煤炭产量 39 亿吨。煤炭生产结构优化，煤矿数量控制在 6000 处左右，产能 120 万吨/年及以上大型煤矿产量占 80%以上，产能 30 万吨/年及以下小型煤矿产量占 10%以下。煤炭生产开发进一步向大型煤炭基地集中，大型煤炭基地产量占 95%以上。

根据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17 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2017 年，14 个大型煤炭基地产量占全国的 94.3%，内蒙古、山西、陕西、新疆、贵州、山东、河南、安徽等 8 个亿吨级（省区）原煤产量 30.6 亿吨，占全国产量的 86.8%。2017 年底，全国煤矿数量减少到 7000 处以下。其中，年产 120 万吨及以上的大型现代化煤矿达到 1200 多处，产量占全国的 75%以上。

（二）市场供需情况

煤炭是我国的基础能源和重要原料，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 年至 2017 年，我国原煤产量分别为 37.47 亿吨、34.11 亿吨、35.20 亿吨，分别较上年变

动-3.28%、-8.97%、3.3%；2015年至2017年度，我国煤炭消费总量分别为39.70亿吨、38.46亿吨、38.61亿，分别较上年变动-3.55%、-3.14%、0.40%。

2016年2月5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明确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有序退出过剩产能，适度减少煤矿数量，从2016年开始，用3至5年的时间，退出产能5亿吨左右、减量重组5亿吨左右。

上述文件之后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去产能及供给侧改革的政策性文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使得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得到有效化解，产业结构得到优化。煤炭行业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处于复苏上升趋势，煤炭行业企业景气指数2016年下半年开始从谷底反弹，2016年7月至今，景气指数总体处于正常区间，煤炭价格也相应逐步恢复到合理区间。

（三）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绩情况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净利润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恒源煤电	111,026.60	4,013.96	-137,495.13
平煤股份	154,027.72	70,846.85	-214,100.55
开滦股份	57,447.77	56,431.03	-53,221.76
潞安环能	246,595.27	71,000.03	-4,159.94
新集能源	11,490.60	28,378.30	-256,305.63
行业平均	116,117.59	46,134.03	-133,056.60
淮矿股份	323,146.42	26,881.60	-216,973.91
杨柳煤业	56,406.44	46,784.97	-16,493.41
安徽亳州煤业	37,090.06	5,139.76	-9,622.55

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主要系 2016 年下半年以来煤炭及焦炭产品价格持续上涨，主营业务毛利增加；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杨柳煤业、安徽亳州煤业业绩变动主要系 2016 年下半年以来煤炭及焦炭产品价格持续上涨，主营业务毛利增加；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十七、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83%、33.71%和 45.17%，呈现较为明显的增长态势。同时，其 2015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普遍低于兖州煤业等同行业公司，2016 年和 2017 年毛利率水平普遍高于同行业公司。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毛利率水平发生变化的原因。2)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等，补充披露淮矿股份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毛利率水平发生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煤炭产品	44.44%	34.00%	10.18%
煤化工产品	47.04%	32.71%	8.15%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17%	33.71%	9.83%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煤炭产品、煤化工产品两大主营业务毛利率均呈现较为明显的增长。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精煤、动力煤、焦炭的销售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精煤	销售单价	1,156.50	72.59%	670.10	17.33%	571.12
	单位成本	579.78	33.00%	435.92	-18.05%	531.94
	毛利率	49.87%	14.92%	34.95%	28.09%	6.86%
动力煤	销售单价	454.54	38.73%	327.65	16.37%	281.57
	单位成本	283.52	38.45%	204.78	-16.75%	245.99
	毛利率	37.62%	0.12%	37.50%	24.86%	12.64%
焦炭	销售单价	1,663.58	68.88%	985.07	35.96%	724.55
	单位成本	868.96	48.00%	587.15	-12.42%	670.43
	毛利率	47.77%	7.37%	40.40%	32.93%	7.47%

2016年度煤炭产品毛利率为34.00%，较2015年度增长23.82%，其中精煤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长28.09%、主要系精煤销售单价较2015年度增长17.33%、单位成本较2015年度下降18.05%所致；动力煤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长24.86%，主要系动力煤销售单价较2015年度增长16.37%、单位成本较2015年度下降16.75%所致。

2017年度煤炭产品毛利率为44.44%，较2016年度增长10.44%，其中精煤毛利率较2016年度增长14.92%、主要系精煤销售单价较2016年度增长72.59%、单位成本较2016年度增长33.00%所致；动力煤毛利率较2016年度增长0.12%，主要系动力煤销售单价较2016年度增长38.73%、单位成本较2016年度增长38.45%所致。

2016年度煤化工产品毛利率为32.71%，较2015年度增长24.56%，其中焦炭产品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长32.93%，主要系焦炭销售单价较2015年度增长35.96%、单位成本较2015年度下降12.42%所致。

2017年度煤化工产品利率为47.04%，较2016年度增长14.33%，其中焦炭产品毛利率较2016年度增长7.37%，主要系焦炭销售单价较2016年度增长68.88%、单位成本较2016年度增长48.00%所致。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系煤炭产品及焦炭产品销售价格上涨。

二、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等，补充披露准矿股份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

鉴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包含煤炭采掘、煤化工、发电以及煤炭贸易等多项业务，为进一步分析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合理性，我们选取可比上市公司的煤炭及煤化工业务毛利率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兖州煤业	45.75%	37.52%	28.26%
冀中能源	25.57%	23.38%	12.12%
潞安环能	41.29%	38.51%	34.67%
西山煤电	41.68%	39.71%	38.55%
中煤能源	47.55%	48.05%	41.05%
平煤股份	23.47%	23.13%	10.27%
永泰能源	52.54%	43.57%	51.64%
红阳能源	37.72%	27.44%	16.04%
大有能源	40.85%	6.46%	2.84%
开滦股份	10.87%	14.88%	5.83%
盘江股份	35.21%	22.63%	22.66%
安源煤业	17.61%	18.05%	15.20%
恒源煤电	43.40%	33.09%	-18.29%
新集能源	49.04%	36.48%	-9.89%
平均毛利率	36.61%	29.49%	17.93%
准矿股份	45.17%	33.71%	9.83%

准矿股份 2015 年毛利率低于兖州煤业、潞安环能、西山煤电、中煤能源等，但高于大有能源、开滦股份、恒源煤电、新集能源等，与冀中能源、平煤股份等大体相当；2016 年毛利率高于安源煤业、开滦股份、大有能源等，但低于永泰能源、西山煤电、潞安环能、兖州煤业、中煤能源，与新集能源、恒源煤电大体相当；2017 年毛利率高于安源煤业、盘江股份、开滦股份、平煤股份等，但低于永泰能源、新集能源，与兖州煤业、恒源煤电、潞安环能、西山煤电、中煤能源大体相当。

综上，淮矿股份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处于合理水平。

淮矿股份 2015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低，2016 年和 2017 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高，主要原因如下：

1、炼焦精煤及焦炭系淮矿股份主要产品

淮矿股份煤炭业务具有煤种齐全、煤质优良、资源储量雄厚的天然禀赋优势。标的公司拥有焦煤、肥煤、瘦煤、1/3 焦煤、贫煤、气煤等主要煤种，其中焦煤、肥煤、瘦煤等炼焦煤稀缺煤种的储量约占标的公司煤炭总储量的 70%以上；煤质具有低硫，特低磷，中等挥发分，中等~中高发热量，粘结性强，结焦性良好的特点，所产煤炭产品含硫量低，磷、砷、氯等有害元素含量极少。淮矿股份煤化工业务系以自产炼焦精煤为原料的焦化业务，主要产品为焦炭。

报告期内，淮矿股份炼焦精煤及焦炭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平均比例为 64.11%，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为 70.20%，收入及盈利主要来源于炼焦精煤及焦炭。

2、炼焦精煤及焦炭产品价格弹性较动力煤更大

根据煤炭产品的用途，可以分为动力煤，炼焦煤。其中炼焦煤储量少，仅占我国煤炭总储量的四分之一左右，特别是优质炼焦煤资源稀缺。焦炭则是利用炼焦煤为原料生产而来，主要用于冶炼钢铁。

报告期内，淮矿股份炼焦精煤销售均价复合增长率为 42.30%，焦炭销售均价复合增长率为 51.53%，动力煤销售均价复合增长率为 27.06%；炼焦精煤与动力煤销售均价价差由 289.55 元/吨，增长到 701.96 元/吨，焦炭与动力煤销售均价价差由 442.98 元/吨，增长到 1,209.04 元/吨。由此可见，报告期内淮矿股份炼焦精煤及焦炭的价格上涨幅度高于动力煤，炼焦精煤及焦炭与动力煤的市场价差逐年扩大，炼焦精煤及焦炭的价格弹性高于动力煤。

2015 年度主要系炼焦精煤及焦炭市场价格处于低位，炼焦精煤及焦炭产品价格与动力煤产品价格差也保持在较低水平，而炼焦精煤及焦炭生产成本显著高

于动力煤生产成本，导致淮矿股份 2015 年度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炼焦精煤及焦炭价格弹性更大，淮矿股份毛利率快速提升，导致其 2016 年和 2017 年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综上，淮矿股份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相比，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系煤炭产品及焦炭产品销售价格上涨，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相比，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十九、申请文件显示，报告期各期末，淮矿股份的长期应付款中包括融资租赁款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长期应付款中融资租赁款和资产管理计划对应的融资事项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参与方、各方权利义务、融资金额及用途、期限、还款安排、相关资产抵押、质押情况等。2) 对融资租赁款和资产管理计划的具体账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长期应付款中融资租赁款和资产管理计划对应的融资事项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参与方、各方权利义务、融资金额及用途、期限、还款安排、相关资产抵押、质押情况等

(一) 融资租赁款的具体内容

1、融租租赁业务的参与方权利与义务

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分为售后租回和直接融资租赁两种类型，以售后租回为主。

售后租回业务系淮矿股份将资产出售给出租方，同时从出租方租回；直接融资租赁业务系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提出租赁申请时，出租方按照淮矿股份及其子

公司的要求选购，然后再出租给淮矿股份。出租方向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融出价款或承担购买租赁物价款，并向其分期收取相应本息（租金）。

租赁物为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生产专用设备，出租方拥有名义所有权；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实际控制并使用租赁物，承担租赁物在租赁期间维修保养等全部费用；如果合同到期或提前终止，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拥有租赁物所有权。

2、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业务的具体参与方、融资金额及用途、期限、还款安排、相关资产抵押、质押情况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承租方	出租方	融资金额	用途	期限	还款安排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淮矿股份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安徽亳州煤业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涣城发电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5日支付租金	无
临涣化工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948.72	购买生产设备	3年	租赁期内分8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12月20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2、5、8、11月9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2、5、8、11月9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临涣焦化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9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9日支付租金	无
安徽亳州煤业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9日支付租金	无
安徽亳州煤业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3、6、9、12月28日支付租金	无
神源煤化工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23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年	租赁期内分8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21日支付租金	无
临涣化工	江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209.20	购买生产设备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2、5、8、11月20日支付租金	临涣化工将租赁物抵押给江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淮矿股份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优化债务结构	2年	租赁期内分8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1、4、7、10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优化债务结构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1、4、7、10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临涣化工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76.00	购买生产设备	4年	租赁期内分16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3、6、9、12月21日支付租金	无
安徽亳州煤业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1、4、7、10月11日支付租金	无
临涣化工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24.00	购买生产设备	4年	租赁期内分16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3、6、9、12月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优化债务结构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2、5、8、11月15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6个租金支付期, 其中4亿元每年2、8月20日支付租金, 其中1亿元, 每年3、9月20日支付租金	淮矿股份将租赁物抵押给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淮矿股份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1、4、7、10月20日支付租金	无
设备租赁中心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83.53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1个租金支付期, 每季度支付一次, 每年3、6、9、12月21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25.35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20个租金支付期, 每年3、6、9、12月21日支付租金	无

淮矿股份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50.28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12个租金支付期,每年1、4、7、10月末支付租金	无
安徽亳州煤业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年	租赁期内分6个租金支付期,每年5、11月4日支付租金	无
涡北煤矿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9.38	补充流动资金	5年	租赁期内分5个租金支付期,每年末21日支付租金	无

(二)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具体内容

2013年12月1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证监许可[2013]1566号文,核准了“淮北矿业铁路专用线”运输服务费收益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设立申请。专项计划于2014年8月1日正式设立,该计划存续期5年,实际募集资金21亿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20亿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1亿元,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类别	期限(月)	预期收益率	发行规模(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14淮运01	优先级	6	6.10%	1.50	每6个月分配一次预期收益,到期还本
14淮运02	优先级	12	6.50%	1.80	
14淮运03	优先级	16	6.60%	1.85	
14淮运04	优先级	24	6.65%	1.95	
14淮运05	优先级	30	6.95%	2.00	
14淮运06	优先级	36	7.10%	2.05	
14淮运07	优先级	42	7.15%	2.10	
14淮运08	优先级	48	7.20%	2.20	
14淮运09	优先级	54	7.24%	2.25	
14淮运10	优先级	60	7.25%	2.30	
14淮运次	次级	60	-	1.00	每6个月分配一次剩余收益

淮矿股份认购了全部次级证券,未经计划管理人许可不得转让次级证券。

根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相关协议,原始权益人淮矿股份将“淮北矿业铁路专用线”5年运输服务费收益权作价21亿元转让给专项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将价值约51.24亿元的铁路专用线铁路运输服务费应收款项质

押给专项计划。专项计划取得收益权，并按期向证券投资人分配预期收益。同时淮矿股份作为差额支付承诺人，当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无法按时、足额兑付时，需及时补足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支付额短缺的部分；淮矿集团承担担保责任。

二、对融资租赁款和资产管理计划的具体账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融资租赁款的账务处理

1、售后租回

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开展的售后租回业务，租回的设备均为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控制及使用，且有留购权。

初始确认时，因交易中所出售资产的风险和报酬并未转移，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继续确认该资产，不做销售处理；将转让价款（即融入资金额）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将所出售资产账面价值与转让价款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费用；后续计量时，租回资产按照原折旧政策及估计进行核算；本期支付的租金冲减长期应付款，并按照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法确认各期融资费用。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

2、直接融资租赁

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开展的直接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的设备均为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控制及使用，且有留购权。

初始确认时，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相关税费计入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后续计量时，租赁资产参照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折旧政策及估计进行核算；本期支付的租金冲减长期应付款，并按照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法确认各期融资费用。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

综上，淮矿股份融资租赁款的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账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企业保留了被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而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根据《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相关协议，原始权益人淮矿股份将“淮北矿业铁路专用线”5 年运输服务费收益权作价 21 亿元转让给专项计划；并将价值约 51.24 亿元的铁路专用线铁路运输服务费应收款项质押给专项计划。淮矿股份为专项计划的次级投资者并且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同时作为差额支付义务人承担了现金流差额补偿义务，淮矿股份没有转移基础资产相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该项业务本质是质押借款行为。

初始确认时，淮矿股份将优先级证券认购金额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将相关融资成本及发行费用计入未实现融资费用。后续计量时，本期支付的优先级证券分配金额冲减长期应付款，并按照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法确认各期融资费用。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

综上，淮矿股份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标的公司关于融资租赁款和专项管理计划的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反馈意见二十、申请文件显示，截至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淮矿股份应付征地补偿费账面金额分别为 35,272.69 万元、33,037.12 万元和 92,764.96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应付征地补偿费的形成原因、确认依据、预计支付时间，并说明是否已足额计提。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应付征地补偿费的形成原因、确认依据、预计支付时间，并说明是否已足额计提

淮矿股份应付征地补偿费形成的原因系其作为煤矿企业因煤矿开采所支付的费用，主要包括在井下开采前对上覆的村庄进行搬迁所支付的搬迁费，对因开采造成的采煤塌陷地进行征收、回填、复垦发生的费用，对农作物减产等损失支付的青苗补偿费以及对其他生产设施、建筑物等造成影响而支付的附属物补偿费等。

淮矿股份主要征地补偿费用明细及期后付款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主体	单位	2017年末应付征地补偿费金额	2018年1-4月份已付款金额	2018年5-12月份计划付款金额	2019年及以后计划付款金额
1	神源煤化工	淮北市濉溪县国土资源局	18,156.73	-	2,511.00	15,645.73
2	许疃煤矿	亳州市许疃镇人民政府	13,704.62	8,448.41	5,256.21	-
3	杨柳煤业	淮北市濉溪县国土资源局	11,620.26	-	-	11,620.26
4	青东煤业	淮北市濉溪县国土资源局	9,866.51	100.00	4,400.00	5,366.51
5	祁南煤矿	宿州市埇桥区国土资源局	8,565.69	3,870.21	4,695.48	-
6	临涣煤矿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人民政府	5,110.55	1,721.56	3,388.99	-
7	朱庄煤矿	淮北市烈山区财政局	5,270.42	300.00	4,972.42	-2.00
8	涡北煤矿	亳州市涡阳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381.85	-	3,381.85	-
9	孙疃煤矿	淮北市濉溪县孙疃镇人民政府	2,483.97	266.11	1,333.22	884.64
10	朱庄煤矿	淮北市相山区任圩街道办事处	1,789.42	104.50	1,684.92	-
11	涡北煤矿	亳州市涡阳县国土资源局	1,658.58	-	-	1,658.58
12	袁庄煤矿	淮北市杜集区段园镇人民政府	1,635.55	400.00	1,235.55	-
13	朱庄煤矿	淮北市烈山区烈山镇人民政府	1,291.73	-	1,291.73	-

14	祁南煤矿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人民政府	985.40	893.55	91.85	-
15	青东煤业	淮北市濉溪县人民政府	935.00	-	-	935.00
16	涡北煤矿	亳州市涡阳县涡北街道办事处	731.88	250.75	291.38	189.75
17	桃园煤矿	宿州市国土资源局	608.04		608.04	-
18	朱仙庄煤矿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人民政府	579.65	429.00	150.65	-
19	青东煤业	淮北市濉溪县会计核算中心临涣镇分中心	528.60	462.58	66.02	-
20	临涣煤矿	淮北市濉溪县国土资源局	482.16	-	-	482.16
21	袁店煤矿	淮北市濉溪县会计核算中心五沟镇分中心	324.59	256.99	67.60	-
22	童亭煤矿	淮北市濉溪县会计核算中心孙疃镇分中心	318.56	294.24	24.32	-
23	杨庄煤矿	淮北市相山区任圩街道办事处	316.84	13.49	303.35	-
24	神源煤化工	淮北濉溪县双堆镇人民政府	275.00	50.00	225.00	-
25	祁南矿业	宿州市埇桥区大营镇人民政府	226.86	67.71	159.15	-
26	安徽亳州煤业	安徽省涡阳县曹市镇人民政府	195.37	195.37		-
27	涡北煤矿	涡阳县亚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69.61	50.00	119.61	-
28	朱庄煤矿	淮北市烈山区烈山镇人民政府	150.71	70.00	80.71	-
29	安徽亳州煤业	亳州市涡阳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128.36	128.36		-
30	其他	-	1,272.45	553.38	474.12	244.95
合计			92,764.96	18,926.21	36,813.17	37,025.58

征地补偿费金额主要根据淮矿股份与地方政府等机构按照相关文件对拟付征地补偿费地区进行测量、核算后得出的金额，淮矿股份与地方政府等机构据此签订补偿协议，标的资产按照协议签订的时间和协议约定金额计入生产成本当中。

截至目前，淮矿股份已根据与地方政府等机构签订的协议，足额计提应付征地补偿费。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期末应付征地补偿费已足额计提。

反馈意见二十二、申请文件显示，资产基础法评估中，标的资产存货评估增值46.20%。请你公司列表披露各类存货的评估增值情况，并结合存货具体构成、未来价格变动趋势等，说明存货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列表披露各类存货的评估增值情况，并结合存货具体构成、未来价格变动趋势等，说明存货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一）淮矿股份存货构成及评估增值情况

淮矿股份存货主要包括材料采购、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发出商品。材料采购、原材料、在产品主要为近期发生，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产成品和发出商品为煤炭（动力煤和精煤），采用市价法评估，并扣除销售税费和部分利润。

各类存货评估增值情况（淮矿股份母公司汇总口径）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存货类别	审计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1	材料采购（在途物资）	15,408,982.20	15,408,982.20	0.00%
2	原材料	277,211,615.36	277,211,615.36	0.00%
3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2,746,154.72	2,746,154.72	0.00%
4	产成品及发出商品	430,792,160.10	766,301,761.6	77.88%
合计		726,158,912.38	1,061,668,513.92	46.20%

（二）存货增值的主要原因

存货的增值均为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的增值，增值的主要原因系其市场售价高于账面成本，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
淮矿股份1-7月份煤炭产品销售均价（元/吨）	728.44
基准日煤炭产品评估均价（元/吨）	583.93
基准日煤炭产成品（含发出商品）账面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326.48

产成品和发出商品采用的评估均价低于企业实际销售均价。上述产成品和发出商品为精煤和动力煤，分产品单价具体如下：

项目	2017年1-7月份销售均价	本次评估基准日评估单价
精煤（元/吨）	1,148.40	971.12
动力煤（元/吨）	462.84	419.82

（三）未来价格变动趋势

1、近期煤炭行业运行情况

目前，煤炭行业在国家去产能政策的指导下处于复苏上升趋势，煤炭行业企业景气指数2016年下半年开始反弹，2016年7月至今，景气指数总体处于正常区间，煤炭价格也相应逐步恢复到合理区间。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17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指出，展望今后一个时期煤炭供需走势，宏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将进一步拉动能源需求，我国石油、天然气等优质化石能源比重较低，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尚处于起步阶段，因此，未来一定时期，煤炭仍将是我国的主要能源，需求总量依然较大。

2017年，煤炭经济运行监测与协调机制不断健全，随着“煤炭中长期合同”制度和“基础价+浮动价”定价机制、防范价格异常波动制度、最低和最高库存制度、调峰和应急储备产能制度、社会责任企业制度等市场化、法制化机制逐步确立，为保障煤炭稳定供应、维护行业平稳运行发挥了积极作用。

综上，未来煤炭行业将在一定的时期内保持供需相对平衡，价格较为稳定。

2、淮矿股份评估基准日后价格变动情况

时间	销售均价（元/吨）
2017年1至8月	720.32
2017年1至9月	721.22
2017年1至10月	724.10
2017年1至11月	727.47
2017年1至12月	725.83
2017年1月至2018年1月	725.18
2017年1月至2018年2月	727.36
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	730.31

淮矿股份在评估基准日前后价格较稳定，变动较小。

（四）存货增值合理性

1、本次存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系评估基准日煤炭产品市场售价高于账面成本。

2、煤炭行业景气指数回升，煤炭价格也相应逐步恢复到合理区间，淮矿股份煤炭产品价格受国家政策、制度等因素影响，在本次评估基准日后价格较稳定。

3、本次产品评估单价低于基准日前、后的销售均价，且从煤矿采掘形成产成品至完成销售的周期较短，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存货在评估基准日后一个半月左右即可完成销售，评估单价选取谨慎。

综上，本次存货评估增值合理。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本次存货评估增值主要系淮矿股份存货中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煤炭的评估增值，主要原因系评估基准日煤炭产品市场售价高于账面成本。在本次评估基准日后淮矿股份煤炭产品价格较稳定，且本次产品评估单价低于基准日前、后的销售均价，评估单价选取谨慎，本次存货评估增值合理。

反馈意见二十三、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部分机器设备已按有关规定已经一次性提足折旧，账面价值为 0，本次评估值 825,896,279 元全部为评估增值。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相关机器设备一次性提足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该类设备市场价值、更新换代情况、成新率、目前使用情况等说明评估价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相关机器设备一次性提足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标的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从事煤炭生产、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交通运输、烟花爆竹生产、冶金、机械制造、武器装备研制生产与试验（含民用航空及核燃料）等行业需要计提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标的公司煤炭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业务属于上述范畴。

（二） 标的公司安全生产费与维简费的具体核算方法

1、安全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1）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相关规定，经“皖安监法函〔2013〕21号”批复批准，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用按33元/吨提取，母公司范围内安全费用统筹使用。

（2）标的公司所属二级核算单位工程处与子公司工程建设公司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矿山工程按2.5%、房屋建筑工程按2%提取安全费用。

（3）根据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破器材、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通知》（皖安监综〔2008〕176号）规定，标的公司子公司临涣焦化以本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提取：

- A.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下的，按5%提取；
- B.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2.5%提取；
- C.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1%提取；
- D.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0.2%提取。

2、维简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皖政办复〔2004〕18号”批复批准，标的公司吨煤提取维简费11元，直接计入煤炭生产成本。

（三）相关机器设备一次性计提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第三条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标的公司煤炭开采、建筑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业务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所指的高危行业，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的相关机器设备系使用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形成的，机器设备原值一次性计入累计折旧，该类机器设备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综上，标的公司一次性提足折旧的机器设备系使用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所形成，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结合该类设备市场价值、更新换代情况、成新率、目前使用情况等说明评估价值的合理性

（一）评估增减值情况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内一次性提足折旧的机器设备，分布于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共计27,757台（套），上述设备账面原值合计2,452,351,556.80元，账面净值为零，评估价值825,896,279元，评估增值825,896,279元。

（二）评估价值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根据设备的实际利用情况和现状，选定成本法作为本次设备评估的方法。计算公式为：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设备的重置全价，在设备购

置价的基础上，考虑该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下的各种费用(包括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综合确定。

1. 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本次评估设备的市场价主要通过向生产厂家、贸易公司询价，或参照《2017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等推算确定购置价。经测算，该等设备重置全价为 2,266,058,882.00 元。

2. 设备的成新率和更新换代情况

①成新率的计算方法

在本次评估过程中，按照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现场勘察情况，预计设备尚可使用年限，并进而计算其成新率。其公式如下：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其中：尚可使用年限 = $\text{Min}(\text{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矿井的剩余服务年限)。

②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和更新换代情况

本次评估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和参数手册》，并结合设备的使用状况确定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从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设备的实际使用状况看，其更新换代情况与本次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情况基本一致。

③设备的成新率情况

一次性计提折旧的设备均为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历年购建形成，该等设备账面原值合计 2,452,351,556.80 元，其中近 10 年以内（2007 年以后购置）购置的设备账面原值为 2,120,428,004.49 元，占该等设备的比例为 86%。因此，该等设备主要为近 10 年以内陆续购建形成。

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设备管理制度完善，设备维护保养情况良好，该等主要设备均正常使用，满足生产经营要求。

经测算，上述一次性计提折旧的设备的评估价值为 825,896,279 元，综合成新率为 36%，从设备的购建年代、使用状况分析，该等设备成新率计算合理。

综上，本次评估根据设备的市场价值、经济寿命年限，并结合设备目前使用状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标的资产一次性提足折旧的机器设备系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所形成，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评估根据设备的市场价值、经济寿命年限，并结合设备目前使用状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合理。

反馈意见二十四、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部分房屋建筑物入账时一次性计提折旧，本次评估价值 961,475,364.58 元全部为评估增值。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已经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名称、所在位置、投入使用的时间、是否取得房产证及后续办理情况等。2) 上述房屋一次性计提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 结合前述情况补充披露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已经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名称、所在位置、投入使用的时间、是否取得房产证及后续办理情况等。

(一)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房屋建筑物的总体情况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共 588 项。其中，房屋 125 项，建筑面积合计 65,030.86 平方米；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共计 463 项。上述主要资产均正常使用。

(二)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房屋具体情况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的 125 项房屋的名称、所在位置、投入使用的时间、房产证的办理情况等具体情况见附件 1。其中已办理房产证的房屋 75 项，面积 47,138.90 平方米；1 项已拆除，面积 154.79 平方米；去产能矿井（杨庄煤矿、

芦岭煤矿) 无需办理共 6 项, 建筑面积合计 1, 093. 80 平方米; 剩余 43 项房屋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面积 16, 643. 37 平方米, 约占淮矿股份及下属公司全部房产建筑面积 (体积) 的 0. 56%。

(三)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具体情况

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的名称、所在位置、投入使用的时间等具体情况见附件 2。上述一次性计提折旧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无需办理房产证。

二、上述房屋建筑物一次性计提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 标的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从事煤炭生产、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交通运输、烟花爆竹生产、冶金、机械制造、武器装备研制生产与试验 (含民用航空及核燃料) 等行业需要计提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 标的公司煤炭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化学品业务属于上述范畴。

(二) 标的公司安全生产费与维简费的具体核算方法

1、安全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1)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 相关规定, 经“皖安监法函(2013)21 号”批复批准,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用按 33 元/吨提取, 母公司范围内安全费用统筹使用。

(2) 标的公司所属二级核算单位工程处与子公司工程建设公司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 规定, 矿山工程按 2. 5%、房屋建筑工程按 2% 提取安全费用。

(3) 根据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煤矿、非煤矿山、

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破器材、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通知》（皖安监综〔2008〕176号）规定，标的公司子公司临涣焦化以本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提取：

- A.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按 5%提取；
- B.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 2.5%提取；
- C.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 1%提取；
- D.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 0.2%提取。

2、维简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皖政办复〔2004〕18号”批复批准，标的公司吨煤提取维简费 11 元，直接计入煤炭生产成本。

（三）上述房屋建筑物一次性计提折旧的原因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第三条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标的公司煤炭开采、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业务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所指的高危行业，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系使用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形成，该等房屋建筑物在达到可使用状态时，按照原值一次性计入累计折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综上，标的公司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系使用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所形成，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结合前述情况补充披露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一）评估增值情况

被评估单位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资产一次性计提折旧，账面原值合计 1,358,397,383.15 元，账面净值为零，评估价值 961,475,364.58 元，评估增值 961,475,364.58 元。

（二）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1. 房屋建筑物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对该等资产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房屋建筑物类的重置全价一般包括：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不含税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不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①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

a. 房屋构筑物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房屋构筑物，参照类似工程概预算指标或建筑工程竣工结算工程量，根据当地执行的定额标准和有关取费文件，分别计算土建工程费用和各安装工程费用等，并计算出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房屋构筑物以类比的方法，综合考虑各项因素，采用单方造价法确定其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

b. 矿井建筑物

根据实物工程量和现行的煤炭定额及取费标准进行计算。

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直接工程费+技术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组织措施费+其他项目费+地区价差+规费。

②不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工程监理费、保险费、可行性研究费、勘察设计费、生产准备及开办费、联合试运转费、井筒地质检查钻探费等。

不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不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费率

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不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1+税金)

上述费用及其计费标准区别不同行业，依据相关文件及取费标准测算确定。

③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含税建筑安装综合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基准利率×1/2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根据房屋、构筑物经济寿命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结合现场勘察、历年更新改造情况、维护状况等综合确定；对于矿井建筑物，主要包括主、副、风井和巷道等，主要根据矿山剩余理论服务年限确定。与煤炭生产密切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当矿井剩余理论服务年限短于尚可使用年限时，按矿井剩余理论服务年限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

2. 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根据评估范围内房屋建(构)筑物和矿井建筑物的经济寿命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结合现场勘察、房屋建(构)筑物历年更新改造情况、房屋建(构)筑物维护状况以及矿山剩余理论服务年限确定上述资产的成新率,并计算出评估价值。

上述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均为淮矿股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历年购建形成,该等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合计 1,358,397,383.15 元,上述主要资产均正常使用,其中 2007 年以后购建并投入使用的资产占该等资产的比例为 95%,因此该类资产绝大部分为近 10 年内购建形成并投入使用。经测算,上述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为 961,475,364.58 元,综合成新率为 68%,从房屋建筑物的购建年代、使用状况分析,该等房屋建筑物成新率计算合理。

综上,本次评估根据评估基准日的人工、材料,并结合资产的使用状况、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矿井的服务年限等采用成本法对标的资产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进行评估,评估增值合理。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标的资产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均系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所形成,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评估根据评估基准日的人工、材料,并结合资产的使用状况、经济寿命年限、矿井的服务年限等采用成本法对标的资产一次性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进行评估,评估增值合理。

反馈意见二十五、申请文件显示,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的增值率为 57.94%。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属性、所在地区、是否为矿区、有无再次利用价值等,并结合市场可比案例情况,补充披露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属性、所在地区、是否为矿区、有无再次利用价值等,并结合市场可比案例情况,补充披露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一) 标的资产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土地属性、所在地区、是否为矿区、有无再次利用价值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148 宗，土地属性、所在地区等具体信息详见附件 3。本次交易涉及的 148 宗土地使用权按照地区及现状用途分类见下表：

序号	所在地区	非矿区土地宗数	矿区土地宗数	铁路用地宗数	合计
1	淮北市	20	19	14	53
2	宿州市	1	22	9	32
3	濉溪县	17	27	10	54
4	涡阳县	1	2	0	3
5	蒙城县	0	4	1	5
6	怀远县	1	0	0	1
	合计	40	74	34	148

上述 148 宗地土地使用权大部分处于城市建成区或乡镇中心位置，临近城市道路、省道、地区主要交通道路等，交通便捷度和通达度较高，周边工业和生产生活配套基本齐全，基础设施完善，区域因素方面不影响土地的再次利用；少部分风井、矸石堆场位置略偏，但因宗地所在区域为平原地区，宗地亦临矿区自建道路、当地生产道路均可通达，区域因素对此部分宗地的再次利用不存在重大影响。

矿区宗地可能产生的塌陷问题是影响土地再次利用的重要因素。淮矿股份的非矿区土地 40 宗及地下无可采的压覆矿产资源的矿区土地 8 宗，不存在塌陷问题，有可利用价值；34 宗铁路用地属于保护用地，有可利用价值；矿区土地中，15 宗矿区土地是矿权的服务年期长于土地的剩余使用年期，可在开采年限内持续使用；28 宗矿区土地剩余使用年限长于矿权服务年限，采用留设保护煤柱予以保护或回填方式处理，有再次利用价值；袁庄煤矿、杨庄煤矿、芦岭煤矿、海孜煤矿（大井）、刘店煤矿共有 23 宗矿区土地已收储或计划收储，均由政府有偿收储，有再次利用价值。

综上，本次交易涉及的 148 宗土地使用权均有再次利用的价值。

(二) 结合市场可比案例情况，补充披露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本次标的资产的土地使用权（母公司）在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为 195,631.11 万元，评估增值 113,354.00 万元，增值率为 57.94%。

1、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

（1）地价水平的自然上涨

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大部分处于城市建成区或乡镇中心位置，且多数为 2009 年和 2010 年作价出资时以市场价值作价出资价格入账。根据中国地价动态监测网显示淮北市（安徽省淮河以北地区仅有淮北市为地价监测样本城市，周边其他市县参照淮北市）商业用地 2009 年至 2010 年的地价水平值在 1,475 元/m² 至 1,735 元/m²，而 2017 年第三季度的地价水平值为 3,857 元/m²，商业用地地价水平自然上涨了近 150%；工业用地 2009 年至 2010 年的地价水平值在 263 元/m² 至 269 元/m²，而 2017 年的地价水平值为 328 元/m²，工业用地地价水平自然上涨了近 25%，故地价水平的自然上涨是本次评估增值的重要原因。

（2）政府收储

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有 20 宗（母公司）存在收储情况，评估中采用了政府收储价格作为评估依据，此 20 宗地在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5.25 亿元，收储价格为 9.63 亿元，增值率为 83%。

（3）宗地的区位优势

淮北市依矿而建，煤炭行业是淮北市的支柱产业，多数煤炭矿区为人口聚集区，会形成大型的居住区，其配套商业、学校、医院等完善，同时围绕煤炭矿区，其上下游产业会形成工业集聚区，从而成为区域的工业、生活、经济中心。本次标的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分布于淮北市及其周边市县，大部分处于城市建成区或乡镇中心位置，临近城市道路、省道、县道、地区主要交通道路等，交通便捷度和通达度较高，周边工业和生产生活配套基本齐全，基础设施完善。

①城市中心位置：标的资产的淮海路办公用地、通讯处办公楼用地、孟山路办公楼用地等，处在淮北市中心位置，一级和二级商业用地范围内，为商业闹市区，周边有商场、超市、银行、酒店、宾馆等配套设施，地段位置优越。

②城市建成区范围内：标的资产的杨庄煤矿、朱庄煤矿等用地的所在区域内城市道路交通网完善，周边有住宅区、机关单位、工业企业、学校、医院、酒店、宾馆等，公共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区域位置优越。

③乡镇中心位置：标的资产的桃园煤矿、祁南煤矿、朱仙庄煤矿等用地，处在乡镇中心位置，临近国道、省道或县道，为乡镇内支柱产业，其他工业、商业、生活设施依其而建，银行、超市、学校、医院、酒店、宾馆等公共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

④工业园区内：标的资产的临涣煤矿、物资分公司的物流贸易工业园用地等，位于规划建成的工业园内，园区内企业较多，且配套的银行、酒店、宾馆等齐全，道路交通网完善，产业集聚度高。

区位是决定地价增长速度的最重要因素，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区域位置优越，地价水平增长较快。

2、近年来 A 股市场部分煤炭行业并购重组案例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情况

近年来 A 股市场部分公开披露了相关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与评估值的情况的煤炭行业并购重组的案例，其土地使用权评估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上市公司	交易标的	评估基准日	土地使用权 账面价值 (万元)	土地使用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值率 (%)
1	美锦能源	山西汾西太岳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76.96%的股权	2012/12/31	846.97	1442.66	70.33
2	红阳能源	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014/9/30	46,003.15	96713.23	110.24
3	盘江股份	贵州盘江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所持交易标的	2008/4/30	21,295.66	33143.80	55.64
4	盘江股份	贵州盘江煤电新井开发有限公司所持交易标的	2008/4/30	6,263.65	10251.79	63.67

综上，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区域位置优越，地价水平增长速度快，部分政府收储土地收储价格高于账面价值，类比近年来 A 股市场部分煤炭行业并购重组案例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情况，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本次交易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有再次利用的价值；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区域位置优越，地价水平增长速度快，部分政府收储土地收储价格高于账面价值，类比近年来A股市场部分煤炭行业并购重组案例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情况，本次标的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二十六、申请文件显示，本次评估采矿权和探矿权评估增值率 154.21%。请你公司结合采矿权、探矿权评估选取的具体参数、市场可比案例情况等，补充披露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结合采矿权、探矿权评估选取的具体参数、市场可比案例情况等，补充披露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影响煤矿矿业权价值的因素较多，不同的矿体赋存开发条件、不同的区位与基础设施条件、不同的评估基准日，都将导致评估价值的差异。即使同一煤种的两个煤矿保有相同的资源储量和具有相同的生产能力，产品方案也相同，也会因其开采成本、产品价格等方面因素的不同，导致评估价值存在差异。

煤矿矿业权评估涉及的评估参数较多，主要参数有：固定资产投资、吨煤综合原煤售价、吨煤总成本费用、折现率。

综合近期上市公司的相关交易案例与本次矿业权评估进行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一）淮矿股份所属的矿业权评估参数选取

1、采矿权评估参数选取情况

序号	矿权简称	评估基准日	吨煤固定资产投资（不含税）	吨煤综合原煤售价（不含税）	吨煤总成本费用	折现率	吨可采价值	备注
1	桃园煤矿	2017-7-31	1,277.46	493.65	367.70	8.02%	6.81	折现现金流量法
2	袁店一矿	2017-7-31	1,724.88	438.78	290.70	8.07%	2.53	折现现金流量法

序号	矿权简称	评估基准日	吨煤固定资产投资(不含税)	吨煤综合原煤售价(不含税)	吨煤总成本费用	折现率	吨可采价值	备注
3	临涣煤矿	2017-7-31	586.29	388.82	313.13	8.00%	6.40	折现现金流量法
4	祁南煤矿	2017-7-31	871.17	420.89	330.25	8.02%	12.76	折现现金流量法
5	孙疃煤矿	2017-7-31	716.33	385.63	291.21	8.17%	8.44	折现现金流量法
6	董亭煤矿	2017-7-31	794.64	459.03	302.79	8.00%	36.47	折现现金流量法
7	涡北煤矿	2017-7-31	823.20	480.51	347.81	8.02%	22.94	折现现金流量法
8	许疃煤矿	2017-7-31	966.07	409.46	288.89	8.00%	8.58	折现现金流量法
9	朱仙庄煤矿	2017-7-31	831.64	442.74	352.38	8.00%	10.72	折现现金流量法
10	朱庄煤矿	2017-7-31	-	384.26	-	8.00%	7.87	收入权益法
11	芦岭煤矿	2017-7-31	-	479.04	-	8.00%	1.53	收入权益法
12	杨庄煤矿	2017-7-31	-	350.87	-	8.00%	1.89	收入权益法
13	袁庄煤矿	2017-7-31	无剩余价款处置可采储量, 评估为零。					
平均			954.63	427.81	320.54	8.03%	10.58	

2、探矿权评估参数选取情况

序号	矿权简称	评估基准日	吨煤固定资产投资(不含税)	吨煤综合原煤售价(不含税)	吨煤总成本费用	折现率	吨可采价值	备注
1	桃园祁南深部	2017-7-31	961.13	420.89	330.25	8.18%	4.08	折现现金流量法
2	孙疃深部	2017-7-31	810.84	385.63	291.21	8.17%	8.44	折现现金流量法
3	许疃深部	2017-7-31	1,042.68	409.46	288.88	8.12%	9.01	折现现金流量法
4	海孜深部	2017-7-31	现行政策下不满足建井条件, 评估为零。					
5	芦岭深部	2017-7-31	现行政策下不满足建井条件, 评估为零。					
平均			938.22	405.33	303.45	8.16%	7.18	

(二) 近期煤炭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交易案例矿权评估参数选取情况

序号	上市公司	矿权简称	开发阶段	评估基准日	吨煤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税)	吨煤综合原煤 售价 (不含税)	吨煤总 成本费用	折现 率	吨可采 价值
1	伊泰 B 股	红庆河煤矿	采矿权	2017-6-30	326.56	305.36	120.71	8.00%	25.42
2	山西焦化	韩咀矿	采矿权	2017-6-30	725.34	380.00	138.86	7.76%	23.19
3	山西焦化	华宁矿	采矿权	2017-6-30	513.30	380.00	117.89	7.72%	37.35
4	山西焦化	王家岭煤矿	采矿权	2017-6-30	630.58	380.00	163.14	7.72%	29.92
5	国电电力	沙巴台煤矿	采矿权	2016-3-31	1,118.06	338.05	182.93	8.02%	7.45
6	蓝焰控股	嘉乐泉煤矿	采矿权	2016-1-31	625.45	327.00	212.00	7.65%	23.37
7	蓝焰控股	炉峪口煤矿	采矿权	2016-1-31	1,009.76	419.00	235.13	7.65%	24.32
8	蓝焰控股	东河煤矿	采矿权	2016-1-31	658.86	323.00	218.70	7.65%	10.71
平均					700.99	356.55	173.70	7.77%	22.72

(三) 本次矿业权评估增值率与交易案例的对比

由于受政策影响，近年来煤炭价格波动较大，故本次矿业权评估增值率选取距本次评估基准日较近的公开案例进行对比。

上市公司	交易标的下属煤矿	评估基准日	评估增值率
山西焦化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岭矿煤矿	2017年6月30日	318.25%
	山西华晋韩咀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煤矿		41.43%
	山西华宁焦煤有限责任公司煤矿		605.63%
平均			321.77%
蓝焰控股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河煤矿	2016年1月31日	-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嘉乐泉煤矿		3,955.66%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炉峪口煤矿		14,759.30%
平均			8,195.55%

注：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河煤矿账面价值为0，评估价值为5,234.03万元。

(四) 本次矿权评估选取的主要参数与交易案例的对比分析

本次评估涉及淮矿股份所属矿权的吨煤固定资产投资、吨煤总成本费用、折现率选取均高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吨可采价值低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吨煤综

合原煤售价高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系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煤炭价格上涨所致。本次矿业权评估增值率低于近期市场可比案例。

综上，淮矿股份本次矿业权评估所选取的参数谨慎，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本次评估涉及淮矿股份所属矿权的吨煤固定资产投资、吨煤总成本费用、折现率选取均高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吨可采价值低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吨煤综合原煤售价高于近期市场交易案例系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煤炭价格上涨所致。本次矿业权评估增值率低于近期市场可比案例。淮矿股份本次矿业权评估所选取的参数谨慎，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反馈意见二十七、申请文件显示，淮矿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非流动负债”2015年、2016年及2017年7月31日金额均为0。申请文件同时显示，“其他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24,459.93万元，评估减值20,790.94万元，减值率85%”，主要减值原因为“相关补助的使用情况，均已经完工，后期没有需要支付款项，仅保留相对应的所得税，导致减值”。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评估中“其他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的具体构成情况。2)补充披露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值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补充披露评估中“其他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的具体构成情况

淮矿股份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列示的递延收益为24,459.93万元，在评估明细表中均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评估减值20,790.94万元，减值率8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结算内容	账面价值
1	淮矿股份	煤炭安全专项资金	208.01
2	淮矿股份	煤层气示范工程补助	463.88
3	淮矿股份	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财政补助	10,684.61
4	淮矿股份	产业改造补助款	658.41
5	淮矿股份	实训基地项目财政补助	32.84
6	淮矿股份	煤矿安全改造补助	1,911.18
7	淮矿股份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18.50

8	淮矿股份	救护大队土地补助	1,662.35
9	淮矿股份	龙湖物流园土地补助	4,937.96
10	淮矿股份	2015年政府财政补助	1,150.65
11	袁店一井煤矿	安全改造国补资金	1,115.59
12	朱仙庄矿	政府补贴	637.00
13	祁南煤矿	政府补贴	172.50
14	桃园煤矿	瓦斯抽放系统扩建省级补助款	141.17
15	杨庄煤矿	政府补贴	313.25
16	许疃煤矿	安全改扩建国补资金	252.03
合计			24,459.93

二、补充披露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值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递延收益主要为煤炭安全专项资金、煤层气示范工程补助、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财政补助等政府补助，由于相应补助款项评估基准日期后无需支付，且这些款项需在未来年度分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增加标的公司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相应的所得税费用，故按照递延收益的账面价值乘以相应的所得税税率作为其评估价值。

综上，评估报告关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评估减值是合理的。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评估报告显示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财务报表中的递延收益，该递延收益系未来年度分期确认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评估基准日期后无需支付，但会增加标的公司应纳税所得额，故按照递延收益的账面价值乘以相应的所得税税率作为其评估价值，评估报告关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评估减值是合理的。

反馈意见三十、申请文件显示，本次交易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评估增值较高。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核查以及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相关资产核查情况，并就核查手段、核查范围的充分性、有效性做出说明。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核查以及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相关资产核查情况，并就核查手段、核查范围的充分性、有效性做出说明

公司及中介机构在标的公司财务部、运营管控部等各职能部门的配合下，对标的公司各类资产的账务、实物及生产经营状态进行了核查：通过账账、账表的核对进行资产的财务核查；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实地现场勘察，核实账实是否相符以及资产的物理状态、经济状态和技术状态等。

（一）机器设备基本情况及核查方法

标的资产机器设备类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合计 210,941 台（套、辆），其中机器设备 162,770 台（套）、车辆 656 辆、电子设备 47,515 台（套）。机器设备主要包括煤炭开采、洗选、焦化、铁路运输、电力等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类资产采取的主要核查方法如下：

（1）收集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立项相关资料、财务资料、权属资料（购置合同、发票等）、技术资料、检测检验资料等。关注机器设备权属，例如：有无抵押、融资租赁、有无产权瑕疵事项等。

（2）现场勘查：进行资产清查盘点，关注其存在状态。对重点设备进行逐台清查，作现状分析，掌握资产历史情况、现时使用状态并作现场勘察记录，填写重点设备调查表；对其余设备进行抽查盘点，并了解设备的总体状况，形成资产盘点表。对于井下设备，主要通过收集核查其财务及工程预（决）算资料 and 资产管理方面的相关资料、向资产管理人员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并结合所在单位的经营状况选择部分矿井进行井下抽查等方式进行核实。

（二）房屋、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基本情况及核查方法

标的资产房屋、建筑物及矿井建筑物类资产主要为房屋、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以及管道沟槽，其中房屋 3,134 项，总建筑面积（体积）约为 294.21 万 $m^2(m^3)$ ，构筑物 6,513 项，管道沟槽 337 项。

房屋、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等采取的主要核查方法如下：

(1) 收集房屋产权、工程造价、财务入账凭证等相关资料，包括房屋产权证或不动产权证、规划资料、项目工程预决算资料、财务资料（如：入账凭证、购置合同、发票、待摊投资分摊明细表等）、技术资料、维护保养及使用情况等。关注资产权属，有无抵押等他项权利、产权纠纷等产权瑕疵事项。

(2) 现场勘查：进行资产清查盘点，关注其存在状态。对重要房屋建筑物结合产权证逐项进行现场核实，了解该房屋的使用状况、有无改扩建、装修状况；核实房屋面积、结构等与提供的评估明细表是否吻合；对于无证房产进行现场测量或利用相关专业测绘资料进行核实；对评估范围内重要构筑物通过现场实测勘察、收集工程建造资料（如工程图纸、结算资料等）等方式进行核实；对于重要的隐蔽工程和井下工程，通过抽查核实工程合同和决算等资料、抽样调查、访谈等方式进行核实；对非重要房屋建筑物，结合企业生产运行情况，通过抽查盘点方式进行核实确认。通过以上方式形成了资产调查表和资产盘点表。

(三) 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及核查方法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共 148 项，其中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146 宗，另有 2 项系支付的征收土地补偿款、耕地指标补偿款和土地购置费等。

针对土地使用权采取的核查方法如下：

(1) 资产占有方根据财务入账及办理的土地使用权证，进行清查，填写委托评估明细表，申请评估标的范围和数量。

(2) 核查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账务情况，做到账表相符。

(3) 对每一宗土地使用权进行现场勘验，核查土地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原件，留取复印件，对应宗地图现场核查其边界范围，调查土地利用现状，统计地上建筑物明细，做好现场查勘记录，并拍摄反映宗地内外部状况的影像资料。

综上，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以及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相关资产做了充分、有效的核查，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充分、有效。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对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及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相关资产的使用状况、权属、财务状况等做了充分、有效的核查，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充分、有效。

附件 1：淮矿股份一次性计提折旧房屋具体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1	桃园煤矿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928 号	新副井绞车房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8 年 12 月	1,540.00	已办理房产证
2		房地权证宿	通风控制楼	宿州市北杨	2007 年 12 月	1,460.37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字第 2010-0956 号		寨乡桃园矿			
3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922 号	新副井井口房 制作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8年12月	1,171.48	已办理房产证
4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938 号	北风井变电所 地面充电室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8年12月	265.32	已办理房产证
5		-	北风井任务交 待室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9年12月	968.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6		-	北风井压风机 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319.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7		-	北风井井口配 件库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216.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8		-	北风井灌浆站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182.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9		-	北风井锅炉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333.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0		-	北风井污水泵 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16.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		-	北风井消防水 池及泵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26.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2		-	北风井消防材 料库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4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3		-	北风井汽车库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182.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4		-	北风井厕所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09年12月	64.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5		-	北部井门卫室	埇桥区北杨	2009年12月	3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寨乡桃园煤矿			办理房产证
16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39号	坑代科加工车间	宿州市桃园矿	2009年12月	1,409.80	已办理房产证
17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55号	坑代科库房及办公室	宿州市桃园矿	2009年12月	1,598.30	已办理房产证
18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52号	煤质制样室	宿州市桃园矿	2010年12月	229.40	已办理房产证
19		-	北部井水泥库房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0年12月	243.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20		-	北部井通风机房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3,047.98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21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50、2651号	选煤厂综合楼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3,432.90	已办理房产证
22		-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机房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46.6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23		-	矿内污水处理厂综合间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223.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24		-	矿内污水处理厂提升泵房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72.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25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	矿内污水处理厂储泥池及污泥泵房	埇桥区北杨寨乡桃园煤矿	2011年12月	39.90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第 0002638 号					
26		皖(2017) 宿州市埇桥 区不动产权 第 0002662 号	矿内污水处理 厂风机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11年12月	36.50	已办理房产证
27		-	北部井提升机 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12年12月	86.8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28		-	瓦斯泵站及配 电室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12年12月	613.07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29		-	瓦斯泵房	埇桥区北杨 寨乡桃园煤 矿	2012年12月	27.2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30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51号	地面生产集控 系统室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2月	262.80	已办理房产证
31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50号	东部井 35KV 变 电所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185.90	已办理房产证
32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49号	东部井井口房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182.23	已办理房产证
33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80号	东部井压缩机 房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214.08	已办理房产证
34	临涣煤矿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47号	东部井值班室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101.43	已办理房产证
35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573号	东部井泵房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37.25	已办理房产证
36		皖(2017)濉 溪县不动产 权第 0006246号	煤仓变电所 (生产系统)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156.66	已办理房产证
37		皖(2017)濉 溪县不动产 权第	调度中心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1,527.17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0006244 号					
38		-	集控室改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 年 12 月	9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39		-	南部选矸楼改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 年 12 月	4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40		皖(2017)濉溪县不动产权第 0006245 号	污水处理厂综合车间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 年 12 月	42.34	已办理房产证
41		皖(2017)濉溪县不动产权第 0006245 号	污水处理厂脱水车间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 年 12 月	62.37	已办理房产证
42		皖(2017)濉溪县不动产权第 0006245 号	污水处理厂供水泵房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 年 12 月	66.91	已办理房产证
43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 04727 号	临涣中队车库值班楼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6 年 12 月	237.00	已办理房产证
44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 08545 号	东部井厕所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 年 12 月	18.53	已办理房产证
45		-	综合楼	宿州市芦岭镇芦岭矿	2009 年 12 月		主体已办理房产证
46	芦岭煤矿	房地权证宿字第 2010-0742 号	锅炉房	宿州市芦岭镇芦岭矿	1995 年 12 月	382.20	已办理房产证
47		-	制氮站厂房	宿州市芦岭镇芦岭矿	2016 年 12 月	388.00	去产能矿井, 不再办理
48		房地权证宿字第 2010-0842 号	灌浆站泵房	宿州市芦岭镇芦岭矿	2004 年 12 月	34.50	已办理房产证
49		-	瓦斯实验室装饰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10 年 12 月		装饰工程, 主体已办证
50	祁南煤矿	-	副井绞车房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09 年 12 月		主体已办理房产证
51		房地权证宿字第	信息监控中心楼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08 年 12 月	1,317.33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2010-0606号					
52		房地权证宿字第2010-0611号	职工安全培训楼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10年12月	2,871.00	已办理房产证
53		-	翻车机房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主体已办理房产证
54		房地权证宿字第2011-0972号(新证)	锅炉房	宿州市祁县镇祁南矿	2010年12月	3,552.02	已办理房产证
55	童亭煤矿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612号	充电室及电机车修理车间	濉溪县五沟镇童亭矿	2007年1月	265.32	已办理房产证
56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664号	污水处理厂	濉溪县五沟镇童亭矿	2009年1月	524.3	合办房产证
57	杨庄煤矿	-	电器消弧房地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4年12月	48.00	去产能矿井,不再办理
58		-	机房改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6年12月	55.00	去产能矿井,不再办理
59		-	矿井水净化处理综合车间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380.00	去产能矿井,不再办理
60		-	矿井水净化煤泥压滤车间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101.00	去产能矿井,不再办理
61		-	综合间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121.80	去产能矿井,不再办理
62	朱仙庄煤矿	房地权证宿字第2011-0970号	矿内变电所配电室	宿州埇桥区朱仙庄矿	2010年12月	121.59	已办理房产证
63		-	瓦斯抽放站	宿州埇桥区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275.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64		房地权证宿字第2011-0969号	选矸楼	宿州埇桥区朱仙庄矿	2010年12月	161.25	已办理房产证
65		-	瓦斯抽放站	宿州埇桥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16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66		-	综合间	宿州埇桥区	2011年12月	36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朱仙庄矿			办理房产证
67		-	地面生产系统 选矸楼改造	宿州埇桥区 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68		-	干燥煤泥挡雨 棚	宿州埇桥区 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6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69		-	受煤坑挡雨棚	宿州埇桥区 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6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70		-	变电所	宿州埇桥区 朱仙庄矿	2009年12月	93.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71	淮北选煤 厂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972 号	选煤厂主厂车 间(房)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7年12月	4,676.25	已办理房产证
72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935 号	选煤厂综合生 产办公室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7年12月	1,422.45	已办理房产证
73		2017 宿州 市埇桥区不 动产权第 0002635 号	选煤厂压滤车 间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10年12月	794.90	已办理房产证
74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625 号	浓缩车间	宿州市北杨 寨乡桃园矿	2009年12月	185.64	已办理房产证
75		-	原主厂房改造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76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656 号	压滤车间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1,739.50	已办理房产证
77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696 号	主厂房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3,070.00	已办理房产证
78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00 号	集控楼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921.59	已办理房产证
79		房地权证宿 字第	二次筛分系统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268.75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2010-0607 号					
80		-	压滤车间连廊 栈桥改造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矿	2010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81		-	主厂房改造	宿州市埇桥 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82		-	主厂房加固	宿州市埇桥 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83		-	新建压滤车间	宿州市埇桥 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768.6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84		-	原压滤车间改 造	宿州市埇桥 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85		-	干燥车间	宿州市埇桥 区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786.68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86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33 号	浴室扩建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1984年12月		与87#合计办证
87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33 号	浴室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1981年10月	640.42	已办理房产证
88		-	压滤车间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2010年12月		改造工程, 主体 已办证
89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87 号	洗选厂房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主体已办证, 与 资产主体合并考 虑
90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87 号	密控室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主体已办证, 与 资产主体合并考 虑
91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87 号	机房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主体已办证, 与 资产主体合并考 虑
92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0-0786 号	脱泥浓缩机泵 房	宿州市芦岭 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359.49	主体已办证, 与 资产主体合并考 虑
93	铁路运输	-	配电室	淮北市烈山	2010年12月	12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处			区青龙山镇			办理房产证
94		-	王桥信号楼	宿州市埇桥区王桥村	2012年12月	432.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95		-	朱仙庄设备室	宿州埇桥区朱仙庄矿	2012年12月	144.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96		-	芦岭设备室	宿州市芦岭镇芦岭矿	2012年12月	68.25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97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306号	信号用房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557.40	已办理房产证
98		-	房屋建筑及暖通工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房屋改造工程,主体已办证
99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227号	给排水房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85.88	已办理房产证
100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228号	工务房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510.30	已办理房产证
101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308号	轨道车库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601.08	已办理房产证
102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229号	信号楼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1,029.33	已办理房产证
103		-	信号房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8年12月	1,027.19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104		-	信号房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与103为合体工程
105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4203号	调度中心大楼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8年12月	937.44	已办理房产证
106		房地权证濉公房字第08484号	调度中心大楼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984.90	已办理房产证
107		房地权证宿字第2011-0968号	前邱寨站车号识别室	宿州市祁县镇	2009年12月	13.79	已办理房产证
108	-	蔡楼站车号识别室	涡阳县闸北镇	2009年12月	11.00	预计短期内难以办理房产证	
109	房地权证濉	行车楼	淮北市濉溪	2009年12月	332.14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公房字第 08482 号		县韩村镇			
110		房地权证宿 字第 2011-0967 号	工务综合楼	宿州市祁县 镇祁南煤矿	2009 年 12 月	545.93	已办理房产证
111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8483 号	临涣站行车用 房	濉溪县韩村 镇	2010 年 12 月	186.12	已办理房产证
112		-	行车间房	濉溪县小湖 集	2011 年 12 月	202.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3		-	海孜行车楼	濉溪县韩村 镇	2012 年 12 月	91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4		房地权证濉 公房字第 04200 号	单身宿舍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07 年 12 月	1,283.40	已办理房产证
115		-	单身楼	淮北市濉溪 县韩村镇	2011 年 12 月	1,1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6	杨柳煤矿	房地权证濉 房字第 2012009365 号	机电设备库更 新改造	濉溪县孙疃 镇	2010 年 12 月	321.88	已办理房产证
117		-	新水泥库	涡阳县闸北 镇锅北矿内	2013 年 12 月	6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8		-	新电机车修理 车间	涡阳县闸北 镇锅北矿内	2013 年 12 月	60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19		-	带锯房（坑木 加工房）	涡阳县闸北 镇锅北矿内	2013 年 12 月	54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120		-	6KV 变电所	涡阳县闸北 镇锅北矿内	2013 年 12 月	154.79	无实物，评估为 0
121		房地权证淮 房字第 201009482 号	调度中心楼	杜集区矿山 集镇 A2-14 #1-1、2-1、 3-1	2004 年 12 月	987.15	已办理房产证
122	朱庄煤矿	房地权证淮 房字第 201009460 号	新副井出车间	杜集区矿山 集镇 A1-25	2005 年 12 月	816.22	已办理房产证
123		房地权证淮 房字第 201009531	地面注浆站	杜集区矿山 集镇 A4-31 #1	2007 年 12 月	102.24	已办理房产证

序号	单位名称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取得房产证 及后续办理情况
		号					
124		房地权证淮 房字第 201009526 号	中央风井控制 室	杜集区矿山 集镇 A1-73 # 1-1	2007 年 12 月	256.56	已办理房产证
125		简易用房	西风井变频室	淮北市烈山 区朱庄煤矿	2009 年 12 月	20.00	预计短期内难以 办理房产证
合 计			-	-	-	65,030.86	-

附件 2: 淮矿股份一次性计提折旧构筑物及矿井建筑物具体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1	桃园煤矿	35KV 线路 (改扩建)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6 年 12 月	项	1
2		矿内 35KW 变电所装置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6 年 12 月	项	1
3		充电室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4		通风控制楼装饰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5		选煤厂缓冲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6		选煤厂排矸系统(矸石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7		选煤厂厂内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8		选煤厂中煤及煤泥场地硬化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9		选煤厂人行天桥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10		选煤厂装车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11		选煤厂围墙及挡煤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 年 12 月	项	1
12		锅炉房改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 年 12 月	项	1
13		单身楼办公楼排污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4		工广供热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5		污水干化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6		污水站场地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7		食堂院内场地及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8		日用消防设施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19		-520 主石门及运输大巷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0		生活污水及医院污水处理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1		矸石山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2		工广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3		场地平整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4		列车站台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5		污水站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6		煤仓轨道衡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7		储煤厂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8		污水调节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29		风井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30		煤厂挡煤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31		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32		水源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33		水源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 年 12 月	项	1
34		灌浆站扩建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4 年 12 月	项	1
35		北风井矸子山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 年 12 月	项	1
36		北风井地面铺轨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 年 12 月	项	1
37		北风井自行车棚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 年 12 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38		北风井线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39		北风井压风、抽风、翻车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0		北风井桥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1		北风井抽风机通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2		北风井锁口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3		北风井变电所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4		北风井工广动照线网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5		新副井车场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46		井口环形绕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47		新村井管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48		坑代科场地铺轨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49		坑代科场地及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0		北部井厂外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1		北部井支护, 综采设备等场地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2		北部井综合桥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3		北部井工广场地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4		北部井水源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5		35KV 线路(改扩建)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6		选项煤厂中煤装车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57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氧化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58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格栅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59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二沉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0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多介质滤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1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污泥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2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储泥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3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集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4		矸石山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5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围墙, 路灯, 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6		矿内污水处理厂调节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7		矿内污水处理厂高效澄清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8		矿内污水处理厂多介质滤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69		矿内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集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0		矿内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处理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1		矿内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滤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池				
72		矿内污水处理厂集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3		矿内污水处理厂阀门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4		矿内污水处理厂砖砌污水检查井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5		矿内污水处理厂室外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6		矿内污水处理厂厂区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77		瓦斯泵站场内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78		瓦斯泵站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79		瓦斯泵站冷却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80		瓦斯泵站室外设备及支架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81		二采区回风巷道及石门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6年12月	项	1
82		新副井井筒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3		料场装车线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4		新副井井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5		井筒装备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6		井下变电所设备安装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7		新副井管架工程人行桥加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8		工广综合管架电缆桥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89		新副井管道及井架防腐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0		新副井环形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1		八采区回风上山及通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2		绕道及运输石门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3		炸药库及回风通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4		轨道上山绞车房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5		井下辅轨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6		4#交叉点与320辅运大巷加固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7		进风井井底车场隐蔽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8		清理斜巷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99		井下巷道压风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0		北风井井筒排矸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1		北部井工广排水沟桥架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2		北部井井筒装备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3		北风井井筒灌浆管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4		35KV线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5		北风井井筒注浆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6		井架防腐制作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07		主暗斜及皮带大巷轨道大巷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安装工程				
108		二水平车场压风洒水管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09		二水平充电硐室配电及照明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110		主暗斜井运输大巷硐室管路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1年12月	项	1
111		北风井井筒.井筒安装及冻结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112		二水平井底环线车场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3		二水平炸药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4		二水平内水仓外水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5		二水平乘人车场及消防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6		二水平充电硐室及回风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7		二水平泵房及变电所安装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18		中央变电所线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19		井底车场及硐室照明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20		北部井炸药库防治水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21		二水平瓦斯抽放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22		井下瓦斯抽放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123		地面运输线路改造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124		单室楼室外排水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25		污水站输送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26		工广排水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27		工广室外排水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28		料厂路及水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29		路边花坛及水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1995年12月	项	1
130		北风井矸石道路及水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1		北部井厂区道路及水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132		瓦斯泵站水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2年12月	项	1
133	袁店一井煤矿	地面排矸系统	淮北市濉溪县五沟镇	2013年12月	项	1
134		东部矿井围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5		东部井围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6	临涣煤矿	东部井水源井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7		东部井清水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8		东部井毛石挡土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39		东部井场内道路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140		东部井防雨大棚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1		东部井黄泥大棚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2		东部井场外道路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3		东部井场外桥涵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4		东部井2#水源井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5		东部井排水沟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46		翻罐笼大棚围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0年12月	项	1
147		电缆桥架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项	1
148		1#栈桥加固工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项	1
149		电缆桥架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项	1
150		西风井配电室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9年12月	项	1
151		电缆桥架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项	1
152		煤仓上下部走廊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1年12月	项	1
153		电缆桥架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4		地面排矸系统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5		矸石毛石挡土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6		矸石沉淀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7		矸山毛石导流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8		矸山围墙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59		污水处理厂集水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0		污水处理厂厌氧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1		污水处理厂氧化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2		污水处理厂二沉淀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3		污水处理厂储泥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4		污水处理厂室外工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2年12月	项	1
165		东部井进风井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8年8月	项	1
166		生活污水SBOT生化池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3年12月	项	1
167		生活污水配电房及室外工程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3年12月	项	1
168		生活污水风机房及脱水车间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13年12月	项	1
169	芦岭煤矿	格栅井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70		格栅井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71		厂区道路、水沟\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72		压裂井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178		配电室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179		沉淀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	2009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岭矿			
180		沉淀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1		污泥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2		提升泵房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3		提升泵房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4		沉砂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5		CAST 反应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6		CAST 反应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7		反应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8		反应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89		脱水机房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9年12月	项	1
190		压裂井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0年12月	项	5
195		煤矸石磅房基础、地坪、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4年12月	项	1
196		瓦斯罐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1年12月	项	1
197		南风井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1年12月	项	1
198		洒水泵房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3年12月	项	1
199		III1 解放层开采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4年12月	项	1
200	祁南煤矿	工人村污水厂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01		污水厂（已拆除）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02		工人村污水处理厂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03		瓦斯抽放泵基础改造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7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204		瓦斯抽放泵道路水池等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7年12月	项	1	
205		中央风井降噪装置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7年12月	项	1	
206		锅炉房水幕除尘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0年12月	项	1	
207		工广污水处理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08		矸石山环境治理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09		矸石山环境治理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2年6月	项	1	
210		北风井冻土试验费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11		北风井征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12		北风井检查孔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13		精煤仓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214		36绞车安装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2年12月	项	1	
215		瓦斯抽放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6月	项	1	
216		瓦斯抽排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1年12月	项	1	
217		孙疃煤矿	中央风井	濉溪县孙疃镇孙疃矿	2011年12月	项	1
218		童亭煤矿	地面充电室防酸地板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7年12月	项	1
219			主井井架纠偏工程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7年12月	项	1
220	风硐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8年12月	项	1	
221	中央风井风机改造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9年12月	项	1	
222	安全监控及生产调度指挥系统改造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9年12月	项	1	
223	付井变频器室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9年12月	项	1	
224	109采区变电所及瓦斯站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9年12月	项	1	
225	陈楼块段风井风机改造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26	陈楼风机道路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27	陈楼块段地面变电所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28	陈楼块段井下中央变电所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29	陈楼块段灌浆站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230		地面生产皮带运输系统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31		陈楼块段390集运巷主运输系统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0年12月	项	1
232		6kv线路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1年12月	项	1
233		大井灌浆站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3年12月	项	1
234		矿井及工广污水厂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11年12月	项	1
235		陈楼充电硐室及辅助巷道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6年12月	项	1
236		充电硐室地坪防酸处理工程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6年12月	项	1
237		陈楼-400大巷及S107轨道上山供水	濉溪县韩村镇童亭矿	2007年12月	项	1
238	许疃煤矿	皮带走廊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39		工广给排水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40		地面生产系统供电系统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41		矸石山治理工程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1年12月	项	1
242		瓦斯抽放计量系统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43		工广动照网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44		工业场地消防及生活工程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45		泄露通讯系统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46		提升机液压在线装置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47		煤矿井机车运输监控系统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48		设备基础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49		场区道路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50		原建筑搭接工程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51		82乘人器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52		道岔、绳轮、提升架等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53		厂房附属工程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6年12月	项	1
254		304入仓皮带机平台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7年12月	项	1
255		矸石仓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05年1月	项	1
256		皮带机棚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010年4月	项	1
257		杨庄煤矿	新副井绞车基础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4年12月	项
258	矿西小风井机井房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5年12月	项	1
259	井口房与等候室通道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260	上口操车设备基础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261	预沉调节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2	吸水井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3	高效澄清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4	多介质滤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5	工业清水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6	煤泥浓缩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7	煤泥均质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268		矿井净化煤泥堆棚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269		地面充填站围墙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0		长山路开东门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1		地磅房室外道路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2		场内道路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3		汽车衡控制室(含基础)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4		地面充填站生产系统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5		矸石大棚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276		净化处理厂围墙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277		净化水厂道路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278		矿井水厂基础工程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279		储泥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0		生活污水集水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1		氧化沟和沉淀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2		生活污水滤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3		污泥浓缩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4		围墙大门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5		厕所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6		圆筒仓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7		新建皮带栈桥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8		装车线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89		返煤皮带受煤坑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90		挡煤墙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291		皮带机走廊及煤仓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4年4月	项	1
292		二次筛分系统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5年12月	项	1
293		高效沉清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4		高效沉清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5		高效加速沉淀装置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6		高效沉清池自动排泥装置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7		煤泥浓缩池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8		矿井水处理厂沉淀池基础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299		水处理系统吸水井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300		水处理厂提升泵房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301		新副井电缆安装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1年12月	项	1
302		矿西门小风井井筒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5年12月	项	1
303		投料井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6月	项	1
304		东风井井筒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05		引风机隔音间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3年12月	项	1
306		抽放管路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04年12月	项	1
307		净化水向下供水管道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308		排水管道	淮北市烈山区杨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309	朱仙庄煤矿	南二绞车峒室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0		翻车机房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1		充电机房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2		机车修理车间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3		围墙5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4		大门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5		材料库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6		工广排水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7		耐酸防腐装置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8		副井上下口打点室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19		操车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0		工广地坪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1		翻车机房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2		机车修理车间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3		材料库设备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4		副井操车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6年12月	项	1
325		变频机房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7年12月	项	1
326		变频器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7年12月	项	1
327		南部瓦斯抽放场内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28		南部瓦斯抽放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329		选煤厂精煤仓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30		选煤厂挡煤墙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31		选煤厂受煤坑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32		档煤墙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11月	项	1
333		泥浆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334		灌浆站大棚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335		配电室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0年12月	项	1
336		高效澄清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37		选矸楼室外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338		矿井水处理厂室外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339		氧化沟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340		二沉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2年12月	项	1
341		格栅调节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2		氧化沟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3		二沉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4		多介质滤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5		清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6		污泥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7		储泥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8		受煤坑及入料胶带走廊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49		去锅炉房胶带输送机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朱仙庄矿			
350		水源井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3年12月	项	1
351		胶带机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5年12月	项	1
352		南翼矸石运输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5年12月	项	1
353		翻车机房及地下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354		皮带栈桥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6年12月	项	1
355		二水平排水系统泵房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56		二水平排水系统变电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57		二水平排水系统压风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58		二水平排水系统洒水管路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59		瓦斯抽放站机械设备安装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60		瓦斯抽放管路设备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8年12月	项	1
361	淮北选煤厂	卸油竖管	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镇	1987年12月	项	1
362		铁塔基础	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镇	2009年12月	项	1
363		铁塔基础(新增)	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镇	2010年12月	项	1
364		选煤厂输送机栈桥及转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65		选煤厂一号转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66		选煤厂落地点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67		选煤厂煤泥出厂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68		选煤厂主厂车间生产管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69		选煤厂室外管道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70		选煤厂筛分转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71		选煤厂浓缩池及浓缩转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72		选煤厂原煤返煤系统(受煤坑)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373		选煤厂室外压滤机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374		选煤厂各车间设备安装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75		选煤厂生产集控及调度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376		选煤厂供电系统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07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377		选煤厂管道安装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2010年12月	项	1
378		深锥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79		装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0		室外道路地坪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1		新煤泥落地点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2		选矸楼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3		原煤仓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4		压滤车间至新煤泥落地点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5		技改设施工程等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09年12月	项	1
386		选煤厂安评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祁南矿	2010年12月	项	1
387		选煤厂筛分车间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88		选煤厂介质库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89		选煤厂集中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0		选煤厂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1		浓缩车间至压滤机煤泥水管桥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2		选煤厂原煤装载胶带输送机栈桥1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3		选煤厂原煤装载胶带输送机栈桥2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4		选煤厂任务交待室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5		选煤厂技改主厂房工程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09年9月	项	1
396		多介质滤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97		集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398		煤泥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399		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400		干燥煤泥出厂胶带输送机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401		管桥架基础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朱仙庄矿	2011年12月	项	1
402		沉淀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1年12月	项	1
403		中煤泥走廊钢结构栈桥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04		溢流水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05		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0年12月	项	1
406		中煤泥储煤场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07		厕所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08		厂区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09		输送机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11年12月	项	1
410		脱泥浓缩机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11		铁路挡煤墙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1998年12月	项	1
412		矸石围墙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2年12月	项	1
413		厂区道路及公路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1987年10月	项	1
414		排矸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1994年1月	项	1
415		工厂场地及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1997年1月	项	1
416		转载点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17		转载点配电室、变压器室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418		深锥浓缩机浓缩池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芦岭矿	2007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岭矿			
419	铁路运输处	王桥消防道路	宿州市埇桥区王桥村	2012年12月	项	1
420		王桥桥涵	宿州市埇桥区王桥村	2012年12月	项	1
421		王桥厕所	宿州市埇桥区王桥村	2012年12月	项	1
422		袁庄铁路专用线安全线	淮北市烈山区段园镇	2013年12月	项	1
423		王桥桥涵及房屋	宿州市埇桥区王桥村	2011年12月	项	1
424		前邱寨站内线路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	2007年12月	项	1
425		涵洞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	2007年12月	项	1
426		灯桥2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集	2007年12月	项	1
427		电力敷设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28		检修坑2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项	1
429		排水沟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30		道路、站台、围墙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31		升降式投光灯塔	淮北市濉溪县韩村镇	2007年12月	项	1
432		湖集站铁路专用线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33		通信信号敷设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34		围墙1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7年12月	项	1
435		桃园站线路	宿州埇桥区桃园镇	2008年12月	项	1
436		桥涵工程	宿州埇桥区祁县镇	2008年12月	项	1
437		道口工程	宿州埇桥区祁县镇	2008年12月	项	1
438		桥涵工程1	宿州埇桥区祁县镇	2008年12月	项	1
439		祁南站线路	宿州埇桥区祁县镇	2009年12月	项	1
440		宋庄站线路	宿州埇桥区祁县镇	2009年12月	项	1
441		小湖集站改线路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10年12月	项	1
442		高低压开关柜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11年12月	项	1
443		路基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集	2011年12月	项	1
444		轨道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集	2011年12月	项	1
445	II-IV联络桥涵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11年12月	项	1	
446	箱式变电站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11年12月	项	1	
447	海孜车站路基	濉溪县祁集镇	2012年12月	项	1	

序号	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具体位置	建成年月	计量单位	数量
448		海孜车站铺轨	濉溪县祁集镇	2012年12月	项	1
449		海孜桥涵	濉溪县祁集镇	2012年12月	项	1
450		茶炉房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4年12月	项	1
451		厕所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4年12月	项	1
452		小湖集I场 厕所	濉溪县韩村镇临涣湖集中心站	2005年12月	项	1
453	杨柳煤矿	瓦斯抽采建筑管网	濉溪县孙疃镇杨柳矿	2011年6月	项	1
454		1061工作面地面瓦斯孔	濉溪县孙疃镇杨柳矿	2015年12月	项	1
455		1063地面瓦斯采动井	濉溪县孙疃镇杨柳矿	2015年12月	项	1
456		1071地面瓦斯井采动井	濉溪县孙疃镇杨柳矿	2015年12月	项	1
457	青东煤矿	西部井综采场地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0年12月	项	1
458		西部井烟囱及沉淀池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1年12月	项	1
459		西部井矸石山围墙及沉淀池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1年12月	项	1
460		西部井矿井水处理池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2年12月	项	1
461		西部井供电线路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0年12月	项	1
462		西部井6KV架空线	濉溪县韩村镇高皇村	2010年12月	项	1
463	袁店二井煤矿	35Kv（二回路）输电线路	亳州市涡阳县曹市镇高长营村	2010年9月	项	1

附件3：本次交易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共148宗土地属性、所在地区等具体信息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取得方式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用途	土地位置	面积(m ²)	准用年限
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塘国用(2010)第0200	采矿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池湖村	91,525.25	至2056/1/16
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塘国用(2010)第0201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池湖村	225.00	至2056/1/16
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52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	279,511.20	至2056/1/16
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35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村	15,931.59	至2056/1/16
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51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孙疃镇	29,222.15	至2056/1/16
6	淮矿股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韩	452,826.18	至2056/1/16

	份		(2010)第052号		村村、光明村		
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6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26,640.00	证载终止日期至2056/1/16,属去产能矿井,计划2019年12月31日关停
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3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22,082.83	
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8号	其他商服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3,405.00	
1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4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104,520.00	
1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5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623.00	
1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7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845,342.50	
1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09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7,800.00	
1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皖(2017)宿州市埇桥区不动产权第0002666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	370,601.00	至2056/1/16
15	淮矿股份	作价入股	埇国用(2012)第0091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代安村	8,965.40	至2060/8/20
1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28号	采矿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大营镇	43,200.00	至2056/1/16
1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2)第016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孙疃镇	431,389.16	至2060/8/20
1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1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五沟镇、韩村镇	13,786.67	至2056/01/16
1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15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五沟镇	51,766.70	至2056/01/16
2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16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五沟镇	235,400.00	至2056/01/16
2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17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孙疃镇	50,020.00	至2056/01/16
2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19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孙疃镇	25,667.33	至2056/01/16
23	淮矿股份	作价入股	皖(2017)涡阳县不动产第0010963号	工业用地	涡阳县闸北镇	280,980.69	至2060/12/15
24	淮矿股份	作价入股	蒙国用(2012)第00074	能源煤矿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许疃村陶庙村	20,702.64	至2060/12/29
25	淮矿股份	作价入股	蒙国用(2012)第00075	能源煤矿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许疃村陶庙村	44,140.48	至2060/12/29

2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蒙国用(2010)第00095	工业用地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30,489.61	至2057/10/12
2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蒙国用(2010)第00096	工业用地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226,001.40	至2057/10/12
2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06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南坪镇	47,863.00	至2056/1/16
2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6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洪庄村北侧	3,237.00	至2056/1/16,
3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7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洪庄村	612.50	属去产能矿井,计划2018年12月31日前关停
3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8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雷河堤西	11,147.00	至2056/1/16,已签收储协议
3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9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濉符公路北侧	416,541.26	至2056/1/16,
3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04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新蔡镇	29,673.00	属去产能矿井,计划2018年12月31日关停
3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2)第015号	工业用地	相阳路南段东侧、杨庄矿工业广场西侧	8,813.48	至2056/1/16,已签收储协议
3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1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毛庄村	1,217.00	至2056/1/16
3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3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牛眠村	3,334.00	至2056/1/16,已签收储协议
3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4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孟油坊村	18,232.00	至2056/1/16
3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5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萧县龙城镇二庄村	6,209.05	至2056/1/16
3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2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蔡园村北	424,033.00	至2056/1/16
4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1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35,485.28	至2056/1/16
4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2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5,156.66	至2056/1/16
4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3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100,912.10	至2056/1/16
4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4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447,974.73	至2056/1/16

4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5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303.88	至 2056/1/16
4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6号	仓储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24,039.10	至 2056/1/16
4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7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29,036.12	至 2056/1/16
4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8号	采矿地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48,189.33	至 2056/1/16
4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0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土楼村	15,883.00	至 2056/1/16
4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1号	交通用地	淮北市朱庄矿铁路西	48,937.00	至 2056/1/16
5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2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朱庄矿工人村南	187,336.00	至 2056/1/16
5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3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朱庄矿工人村	5,944.66	至 2056/1/16
5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4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杨庄村	424.00	至 2056/1/16
5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5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朱庄矿工人村	169,916.00	至 2056/1/16
5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6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任(区)土楼村	6,324.00	至 2056/1/16
5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8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北山乡	1,984.00	至 2056/1/16
5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国用(2009)第79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高岳博庄村西	15,655.00	至 2056/1/16
5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99号	办公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淮海路北	11,122.00	至 2056/1/16
5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58号	综合用地	淮北市相山路北段东侧	14,697.62	至 2056/1/16
5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62号	办公用地	淮北市环孟山路北侧	8,864.12	至 2056/1/16
60	淮矿股份	出让	淮土开国用(2013)第013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龙湖开发区梧桐路西侧、铁路专用线北侧	193,795.01	至 2062/10/18
61	淮矿股份	出让	淮土开国用(2016)第003号	仓储用地	淮北市龙湖开发区梧桐路西侧、铁路专用线北侧	21,961.19	至 2065/10/22
62	淮矿股份	出让	淮土开国用(2016)第004号	仓储用地	淮北市龙湖开发区梧桐路西侧、铁路专用线北侧	26,211.60	至 2065/10/22
6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58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任圩镇马庄	73,067.10	至 2056/1/16

6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61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高岳路南	65,055.48	至2056/1/16
65	工程处	-	无土地使用权证,为账内资产	-	濉溪开发区	97,903.76	-
6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04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烈山镇吴山口村	4,180.00	至2056/1/16
6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05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铁路南淮选公路北	239,098.59	至2056/1/16
6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0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烈山吴山口村	5,695.18	至2056/1/16
6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21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焦化厂西	256,488.62	至2056/1/16
70	淮矿股份	出让	淮土开国用(2013)第018号	公共设施用地	淮北市龙湖项目区梧桐路东、开渠路北、百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西	89,033.32	至2063/9/1
7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0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206国道东侧	13,716.10	至2056/1/16
7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濉国用(2010)第001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14,090.30	至2056/1/16
7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濉国用(2010)第002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500.00	至2056/1/16
7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濉国用(2010)第003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31,862.50	至2056/1/16
7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濉国用(2010)第005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259,618.15	至2056/1/16
7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濉国用(2012)第017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大殷村	349,255.98	至2060/4/16
7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54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城里预制厂东	24,541.68	至2056/1/16
7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2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袁庄矿	75,240.01	至2056/1/16
7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3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任圩张寨以北	7,792.14	至2056/1/16
8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5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石台选煤厂	35,266.62	至2056/1/16
8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6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岱河矿	21,267.69	至2056/1/16
8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7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张庄矿至石台矿	234,873.03	至2056/1/16
8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朔	100,360.85	至2056/1/16

	份		第 148 号		里矿至石台矿		
8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49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沈庄矿	45,324.60	至 2056/1/16
8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50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九一〇厂地段	22,053.26	至 2056/1/16
8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51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朔里矿至坡里东段	109,443.95	至 2056/1/16
8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52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朱庄至张庄地段	41,118.40	至 2056/1/16
8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53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高岳镇	54,686.68	至 2056/1/16
8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56 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袁庄	4,562.23	至 2056/1/16
9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63 号	交通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烈山工人村	844,378.34	至 2056/1/16
9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 164 号	办公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工人村	38,577.50	至 2056/1/16
9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10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16,440.10	至 2056/1/16
9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11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集	1,733,706.70	至 2056/1/16
9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09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36,278.40	至 2056/1/16
9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12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248,893.60	至 2056/1/16
9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13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219,089.00	至 2056/1/16
9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14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25,389.00	至 2056/1/16
9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08 号	铁路用地	淮北市烈山区宋疃乡	29,639.00	至 2056/1/16
9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濉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 007 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五沟镇	88,478.00	至 2056/1/16
10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 0226 号	铁路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西部	8,150.00	至 2056/1/16
10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 0225 号	铁路运输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	92,372.00	至 2056/1/16
10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 0220 号	铁路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	220,537.83	至 2056/1/16
10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 0222 号	铁路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池湖村	19,524.05	至 2056/1/16
10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 0223 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北杨寨乡池湖村	182,655.63	至 2056/1/16

10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24号	工业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祁县镇	741,690.37	至 2056/1/16
10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27号	铁路运输	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	209,136.00	至 2056/1/16
10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21号	铁路运输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王桥村	31,876.10	至 2056/1/16
10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埇国用(2010)第0219号	铁路用地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西寺坡镇	269,828.90	至 2056/1/16
10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蒙国用(2010)第00097号	交通	亳州市蒙城县许疃镇	155,215.90	至 2057/10/22
110	淮矿股份	出让	涡国用(2012)第0641111号	工业用地	涡阳县圣母路北侧	343,881.00	至 2062/1/9
11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33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东岗楼东山西侧	9,054.10	至 2056/1/16
112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31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高岳镇	7,377.80	至 2056/1/16
11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32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高岳镇	4,374.95	至 2056/1/16
11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淮土国用(2009)第140号	工业用地	淮北市杜集区矿山集镇	3,817.86	至 2056/1/16
115	工程建设公司	出让	淮土国用(2010)第89号	商服用地	淮北市相山区翠峰路西南黎路北	23,954.36	至 2050/5/13
116	亳州煤业股份	作价入股	涡国用2012第0641453号	采矿用地	马店旗红旗村、龙山镇董相、武楼村	354,331.90	已签收储协议
117	神源煤化工	出让	皖2017濉溪县不动产权第0007601号等40项不动产权证书	采矿用地	濉溪县南坪镇境内	609,019.00	至 2067/10/12
118	神源煤化工	出让	濉出国用(2008)第111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南坪镇钱铺村宿蒙公路西侧	411,398.00	至 2056/12/1
119	临涣水务	出让	皖(2017)怀远县不动产权第0010229号	工业用地	怀远县鲍集镇	7,219.00	至 2067/5/22
120	临涣水务	出让	濉出国用(2009)第07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小胡孜	122,299.58	至 2057/2/24
121	临涣水务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42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双堆集镇宿蒙公路东侧	11,102.00	至 2061/10/11
122	涣城发电	出让	皖(2018)濉溪县不动产权第0002746号等9项不动产权证书	采矿用地	韩村镇马店村	128,100.23	至 2068/3/20

123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06)第112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孜	705,256.00	至2056/12/1
124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0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大殷村	3,595.71	至2056/7/3
125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1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小湖孜	88,145.62	至2056/7/3
126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2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大殷村	113,264.94	至2056/7/3
127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3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马店村	14,915.30	至2056/7/3
128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4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大殷村	5,654.08	至2056/7/3
129	临涣焦化	出让	濉出国用(2011)第125号	铁路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大殷村	17,163.20	至2056/7/3
130	临涣化工	转让	濉转国用(2015)第007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临白路东侧、临涣工业园基地北路南侧	157,533.83	至2060/7/20
131	临涣化工	转让	濉转国用(2015)第00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临白路东侧、临涣工业园基地北路南侧	123,660.40	至2060/7/20
132	杨柳煤业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53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孙疃镇	343,836.00	至2060/8/20
133	青东煤业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2)第01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临涣镇石集村	447,116.43	至2060/8/20
13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49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临涣镇	66,856.50	至2056/1/16
13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36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76,270.00	已签订收储合同
13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44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祁集	18,937.30	至2056/1/16
13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3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临涣镇	9,096.40	至2056/1/16
13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50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345,837.33	已签订收储合同
139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39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祁集	3,333.30	至2056/1/16
140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48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21,285.00	已签订收储合同
141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2010)第046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5,750.70	已签订收储合同
142	淮矿股	作价出资	作价出国用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6,031.93	已签订收储

	份		(2010)第040号				合同
143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41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祁集	1,746.70	至2056/1/16
144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47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6,332.00	已签订收储合同
145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45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6,101.20	已签订收储合同
146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37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祁集	199.50	至2056/1/16
147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42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	4,957.28	已签订收储合同
148	淮矿股份	作价出资	作价出资国用(2010)第043号	工业用地	濉溪县韩村镇祁集	225.00	至2056/1/16

(此页无正文，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回复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亚琼



熊明峰



郭凯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6月21日